



砚山县人民政府公报

YANSHANXIAN RENMINZHENGFU GONGBAO

2022

第6期（总第42期）

砚山县人民政府 公 报

(月刊)
二〇二二年 第06期
(总第42期)

传达政令 宣传政策
指导工作 服务全县

目 录

县政府文件

- 砚山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城乡居民殡葬惠民补助发放方式的通知……………(3)
- 砚山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砚山县秸秆垃圾禁烧区和限烧区划定方案的通知……………(4)

县政府办文件

- 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砚山县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24)
- 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砚山县2022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的通知……………(29)
- 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砚山县2020-2021年榨季甘蔗补贴补充兑付实施方案的通知……………(33)
- 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砚山县特困人员集中供养工作方案的通知……………(36)

大事记

- 第6期……………(42)

砚山县人民政府政务刊物

编辑：

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电话（传真）：0876-3122044

地址：砚山县江那镇龙头街
24 号

邮编：663100

编印日期：2022 年 6 月

砚山县人民政府关于 调整城乡居民殡葬惠民补助发放方式的通知

砚政发〔2022〕19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部门，省州驻砚科局级以上单位：

根据《国务院殡葬管理条例》《云南省殡葬管理条例》有关规定，为进一步深化全县殡葬改革，促进殡葬事业科学发展，经2022年6月2日县十七届人民政府第9次常务会议同意，决定对砚山县城城乡居民殡葬惠民补助发放方式作如下调整，请抓好宣传贯彻落实。

一、对火化后进入公墓安葬的砚山户籍城乡居民（不含国家机关、人民团体、企事业单位享受丧葬费和抚恤费的工作人员及退休人员），免除遗体接运、暂存（组合柜10日内）、火化和骨灰寄存（1年内）四项基本殡葬服务费用，不再执行实物补助（普惠型花岗岩墓碑、普惠型实木骨灰盒）。

二、对砚山户籍的城乡居民（不含国家机关、人民团体、企事业单位享受丧葬费和抚恤费的工作人员及退休人员）遗体火化后采取生态安葬的（1.立体安葬：在骨灰楼<廊、堂、塔、墙等>以格位存放的形式安放20年以上；2.树葬、花葬、草坪葬等安葬，如在公墓内采取植树、植花、

植草等形式），免除遗体接运、暂存（组合柜10日内）、火化和骨灰寄存（1年内）四项基本殡葬服务费用，并给予4000元的一次性惠民殡葬奖励补助。三、安葬墓碑、墓穴尺寸严格按照《文山州农村公益性公墓管理办法》（文政发〔2017〕68号）、《砚山县关于加快推进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的意见》（砚政发〔2016〕93号）、《砚山县县、乡（镇）、村三级公墓规划建设方案》（砚政办发〔2018〕108号）执行，骨灰安葬单双墓占地面积（硬基面积）每穴不得超过1平方米，墓碑高不得超过0.8米，宽不得超过0.6米，禁止建各类围栏。四、本通知自2022年7月1日起执行，《砚山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惠民殡葬补助发放方式（试行）的通知》（砚政发〔2020〕14号）同时废止，此前惠民殡葬补助发放有关政策规定与本通知不符的，一律以本通知为准。

砚山县人民政府

2022年6月12日

（此件公开发布）

砚山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砚山县秸秆垃圾 禁烧区和限烧区划定方案的通知

砚政发〔2022〕20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部门，省州驻砚科局级以上单位：

《砚山县秸秆垃圾禁烧区和限烧区划定方案》已经2022年6月27日县十七届人民政府第10次常务会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执行。

砚山县人民政府

2022年6月30日

（此件公开发布）

砚山县秸秆垃圾禁烧区和限烧区划定方案

第一章 总论

2021年12月22日，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了《文山州禁止露天焚烧秸秆垃圾等废弃物工作方案》（以下简称《工作方案》），要求进一步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保护优先、绿色发展，深入打赢蓝天保卫战，全面做好全州禁止露天焚烧秸秆垃圾等废弃物管控工作。《工作方案》提出，各县（市）要按照因

一、项目背景

地制宜、源头防控、综合施策、疏堵结合、以禁促用的原则，科学划定露天禁烧重点管控区，构建州、县（市）、乡（镇）、村、组一体的禁止露天焚烧秸秆垃圾等废弃物管控体系，在全州范围内开展禁止露天焚烧秸秆、垃圾等废弃物工作，规范秸秆、垃圾等废弃物处置，杜绝露天焚烧秸秆、垃圾等废物危害公共安全、污染大气环境现象发生，有效提高农作物秸秆等农

业废弃物综合利用水平，防治大气污染，保障公众健康，守护好文山的蓝天白云和绿水青山。秸秆、垃圾等禁烧区划定，对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防止秸秆、垃圾焚烧污染，维护公共安全，保障人体健康，推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和垃圾规范收集处理具有重要意义。砚山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工作方案》印发后，及时组织相关部门进行研究讨论，并立即启动我县秸秆垃圾等禁烧区和限烧区划定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云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文山州禁止露天焚烧秸秆垃圾等废弃物工作方案》要求，结合我县实际情况，组织开展了禁烧区和限烧区划定工作。

二、划定目的

科学划定秸秆、垃圾禁烧区和限烧区是砚山县贯彻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法的重要工作，是促进全县生态农业发展、控制农业面源和农村生活垃圾就地焚烧污染、保障生态环境安全及改善生态环境质量的重大举措。本方案明确了禁止露天焚烧的秸秆、垃圾等废弃物种类，规定了禁烧区的划定范围，提出了秸秆综合利用和垃圾回收利用的方法，对保障公众健康，增强人民的蓝天幸福感，改善环境敏感区域、重要生态功能区和城区、农村周边环境，促进农业生产与生态环境的全面协调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和深远影响。

三、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城镇化、工业化、农业现代化带动发展战略为指导思想，按照建设生态文明、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提高可持续发展能力的要求和部署，科学划定秸秆、垃圾禁烧区和限烧区。以保障生态环境安全、控制农业面源污染和垃圾就地焚烧为目的，以统筹兼顾、科学可行、依法合规、以人为本为基本原则，以县城总体规划、乡（镇）总体规划、土地利用规划、自然保护区规划、交通规划、重要基础设施为依据，将高铁、高速、国道、省道、自然保护区、人口集中区等区域作为重点，合理划定秸秆、垃圾禁烧区范围，加强环境监管，落实秸秆、垃圾禁烧区污染防治工作要求。

四、术语与定义

禁烧限烧种类：农作物秸秆，包括水稻、玉米、甘蔗、辣椒和烤烟等事宜在文山州种植生长的农作物收获的茎秆及废弃物。垃圾等物质，包括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工业固体废物、杂草、落叶以及其他可燃烧产生烟尘和恶臭气体的物质（如沥青、油毡、橡胶、塑料、皮革）等。

禁烧区：禁止农作物秸秆、垃圾等露天焚烧的区域。**限烧区：**在特定时间、气象、空气环境质量条件下，可进行有计划、有序的秸秆、垃圾露天焚烧活动的区域。

五、编制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

(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年1月1日；

(3)《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5月17日；

(4)《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2011年1月8日；

(5)《风景名胜区条例》，2006年12月1日；

(6)《云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9年1月1日；

(7)《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和焚烧工作的通知》（发改环资〔2015〕2651号）；

(8)《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8〕22号）；

(9)《文山州环境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2022年禁止露天焚烧秸秆垃圾等废弃物工作的通知》（文污防通〔2021〕35号）；

(10)《文山州禁止露天焚烧秸秆垃圾等废弃物工作方案的通知》（文政办发〔2021〕153号）

(11)《砚山县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工作方案》（砚政办发〔2022〕32号）

(12)《砚山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13)《砚山县“十四五”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

(14)《砚山县“十四五”综合交通体系建设规划》；

(15)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等文件。

六、划定原则

（一）合理性原则

秸秆、垃圾禁烧区和限烧区的划定应根据当地土地利用类型及环境空气质量状况，结合地方实际与管理需求，尽可能避免破碎化，尽量连续成片，确定秸秆、垃圾禁烧区的界线。秸秆、垃圾禁烧区和限烧区划定与其他法律法规中关于区域划分冲突的，以其他法律法规为准。

（二）动态性原则

秸秆、垃圾禁烧区和限烧区应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及土地利用变化情况进行动态调整。

七、划定范围

本次划定范围包括八嘎乡、盘龙乡、江那镇、阿舍乡、者腊乡、稼依镇、干河乡、阿猛镇、蚌峨乡、平远镇、维摩乡11个乡（镇）。

八、划定要求

（一）禁烧区

1.城镇周边

城镇规划区及其外围主导上风向不少于15km范围内和主导下风向不少于10km²范围内。

2.高速公路两侧高速公路沿线两侧2km范围内。

3.铁路（高铁、动车）两侧铁路沿线

两侧 2km 范围内。

4.国、省干道两侧国道、省道公路干线两侧 1km 范围内。

5.机场周边机场周围外延不少于 15km 范围内的区域。

6.其他区域

(1) 集镇周围 2km 以内的区域。

(2) 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周围 1km 以内的区域。

(3) 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禁止露天焚。说明：边界尽量与地理界线相协调，结合山脉、河流、地貌单元、植被等要素保留自然地理边界，保持森林、农田、草地、湿地、河流等生态系统的完整性。

(二) 限烧区

秸秆、垃圾禁烧区以外的所有区域划为秸秆、垃圾限烧区。

九、技术路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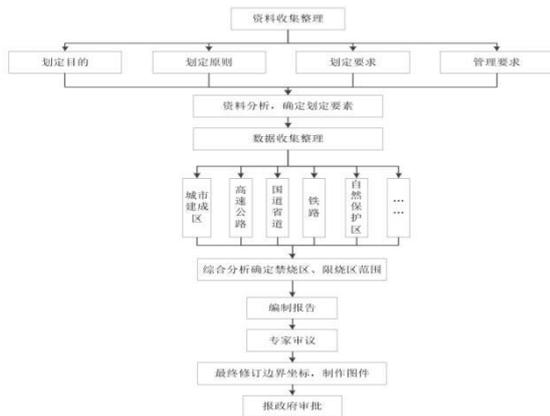


图 1-1 技术路线图

第二章区域概况

一、地理位置

砚山县地处云南省东南部，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中西北部，位于东经 103° 35′ ~104° 45′ ，北纬 23° 19′ ~23° 59′ 之间。最大横距 107km，最大纵距 70km。总面积 3826.57km²，东与广南县相连，南与西畴县、文山市交界，北与丘北县毗邻，西与开远市、蒙自市接壤。县城东行 240km 抵广西境内；南行 35km 抵州府文山、140km 抵中越边境；西行 160km 抵开远；北行 350km 达省会昆明，交通十分方便。



图 2-1 砚山县行政区划图

二、行政区划

砚山县位于云南省东南部、文山州中西部，全县国土面积 3822km²，下辖 4 个镇、7 个乡：江那镇、平远镇、稼依镇、阿猛镇、阿舍乡、维摩乡、干河乡、盘龙乡、蚌峨乡、者腊乡，共计 108 个行政村。

三、地形地貌

砚山县地貌大体可分为构造侵蚀地貌、岩溶（喀斯特）地貌和断陷沉积盆地地貌，构造侵蚀地貌主要分布于砚山县八嘎、蚌峨；岩溶（喀斯特）地貌是主要分布于砚山县城、维摩、平远、稼依等；断陷沉积

盆地主要分布于砚山县城所在地。剥蚀地貌和堆积地貌等零星出露,分布面积有限。砚山县境内为滇东南岩溶丘源地貌。六诏山脉横贯其中,山脉走向较规则地由东向西延伸。地形从西北的最高点(鲁都克马吊陡坡海拔 2263 米)逐步向东南方向的最低点(八嘎三岔河海拔 1080 米)倾斜,形成西北高、东南低的倾斜地势,地形地貌十分复杂。西部阿舍乡的阿吉、地者恩、鲁都可一带以中山高山地貌为主,南面和北面、西北面和东北面则以典型的喀斯特地貌为主;南面则为突出的中山河谷地貌。

全县以溶岩盆地为主要地貌特征,1 平方 km² 以上的溶岩坝子 35 个(106.49 万亩),占全县总土地面积的 27%,以平远、稼依坝为大(61 万亩),其次是砚山坝子、红舍克坝子;境内溶岩丘陵共 167.71 万亩,占全县土地面积的 29.10%,并以丘陵坝子、丘陵山地为主要特征,其地形起伏不平,峰林谷地和山地密布,谷坝镶嵌,溶洞和洼地较多;山地类型 323.18 万亩,占全县总土地面积的 55.90%,并以中山山地、中山河谷为主。

四、气候气象

砚山县由于地处北回归线附近低纬高原地带,属亚热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区,四季不明显,干雨季分明,立体气候特征较明显。年平均日照 1934.9 小时;平均相对湿度 79%。春旱秋涝是砚山县主要的气候特点。灾害性天气有旱灾、洪涝灾、低温、霜冻、倒春寒、冰雹和大风等。热量资源丰富,≥10℃ 的活动积温 2500℃

~6500℃,年温差小,全年平均气温 12.50℃~19℃,最冷月(1 月)平均气温 6.60℃~10℃,最热月(7 月)平均气温 16.50℃~25℃,极端最高气温 33.20℃(1958 年 6 月 1 日),极端最低气温-7.8℃(1968 年 2 月 14 日)。年无霜期 250~320 天,年日照时数 1400~2100 小时,年降雨量 840~1400 毫米,年平均降雨量的分布在水平面上,表现为东部多于西部,在垂直方向上,表现为高多低少。全境年平均蒸发量 1948.50 毫米,其中干季(11 月至次年 4 月)981.70 毫米;雨季(5~10 月)966.90 毫米。境内海拔高低相差 1183 米,形成河谷、平坝、山地 3 种不动气候类型。干季(11 月~次年 4 月),主要受西部干暖气流影响,空气干燥,降雨稀少,干季雨量仅 161 毫米,占全年总雨量的 17%。雨季(5~10 月),主要受西南和东南海洋暖湿气流的影响,湿度大,降雨较多,雨季雨量 834.90 毫米,占全年总雨量的 83%左右。

五、农业发展

(一)总体情况。2020 年,全县农业总产值 60.72 亿元,其中农业产值 32.03 亿元,林业产值 0.95 亿元,牧业产值 25.28 亿元,渔业产值 0.61 亿元,农林牧渔服务业产值 1.84 亿元。2020 年粮食作物种植面积 108.4 万亩,实现粮食产量 30.25 万吨;小麦播种面积 15.07 万亩,产量 1.51 万吨;稻谷播种面积 14.92 万亩,产量 6.44 万吨;经济作物播种面积 105.95 万亩,烤

烟播种面积 13.13 万亩,产量为 1.80 万吨;三七在地种植面积 1.64 万亩,产量 0.08 万吨;蔬菜及食用菌播种面积 78.37 万亩,产量 36.88 万吨,其中辣椒播种面积 55.67 万亩,产量 48.54 万吨,水果产量 4.23 万吨。全县油料产业快速发展,2020 年花生种植面积 4.15 万亩,产量 0.61 万吨。

表 2-2 2020 年主要农作物播种面积及产量

主要农作物	播种面积(万亩)	产量(万吨)	主要分布乡(镇)
水稻	14.92	6.44	者腊、阿猛、盘龙、江那、维摩、八嘎、干河等
玉米	59.51	19.57	平远、阿舍、维摩、稼依、阿猛、干河、江那等
小麦	15.07	1.51	平远、阿舍、维摩、稼依、阿猛、干河、江那等
马铃薯	6.87	1.22	平远、阿舍、稼依、维摩、江那、干河等
叶菜	19.64	28.24	平远、稼依、者腊、干河、阿猛等
辣椒	53.67	48.54	江那、平远、稼依、维摩、干河、盘龙

六、交通

砚山县地处滇、桂、黔干线要冲,交通便利,四通八达,323 国道线贯穿全境。高速公路有砚山—平远高速公路、平远—锁龙寺高速公路、罗村口—砚山高速公路;二级公路有砚山—文山二级公路砚山段,平远—文山二级公路砚山段。境内村(居)民委员会通路率 100%。县城距文山砚山机场 5km。

1.公路。截止 2019 年底,全县公路通车里程 3504.675km²。按行政等级划分:国道 311.86km²,省道 42.201km²,县道 680.95km²,乡道 513.968km²,村道 1955.696km²。按技术等级划分:高速公路 145.795km²,一级公路 23.637km²,二级公路 168.967km²,三级公路 113.116km²,四级公路 1480.91km²,等外公路 1572.25km²。全县 11 个乡(镇)全部通沥青或水泥路面,“通畅率”达 100%。107 个村委会(社区)全部通沥青或水泥路面,硬化率为 100%,1033 个自然村全部通等外以上公路,“通路率”为 100%。2.铁路。云贵铁路从砚山境内通过,经普者黑高铁站形成公铁联运体系,其中砚山境内长为 22.49km²。3.航空运输。航空运输依托文山砚山机场,文山砚山机场飞行区等级为 4C,可起降 B737、A319 等机型。航站区按满足良率和吞吐量 15 万人次设计。

表 2-1 砚山县农业产业发展现状

序号	指标	计量单位	2020 年	序号	指标	计量单位	2020 年
一、经济发展指标							
1	农业总产值	亿元	60.72	13	家禽出栏	万只	306.54
2	农业同比增加	亿元	16.90	14	肉类产量	万吨	2.94
3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万元	1.27	15	蛋产量	万吨	0.51
二、农业产业指标							
4	粮食作物种植面积	万亩	108.04	16	水产品产量	万吨	0.81
5	粮食产量	万吨	30.25	17	畜牧业产值	亿元	26.61
6	烤烟种植面积	万亩	13.13	18	蔬菜种植面积	万亩	22.69
7	烤烟收购量	万吨	1.80	19	蔬菜产量	万吨	32.08
8	烟叶收购总值	亿元	4.59	20	蔬菜产值	亿元	7.28
9	烟叶税金	亿元	1.01	21	花卉种植面积	万亩	2.56
10	生猪出栏	万头	16.97	22	花卉产值	亿元	0.37
11	肉牛出栏	万头	7.06	23	水果种植面积	万亩	12.64
12	羊出栏	万头	9.52	24	水果产量	万吨	4.83
				25	水果产值	亿元	2.53

(二)农作物分布情况。水稻主要分布于者腊、阿猛、盘龙、江那、维摩、八嘎、干河等水源条件较好的乡(镇);玉米、小麦主要分布在平远、阿舍、维摩、稼依、阿猛、干河、江那等乡(镇)山区和半山区;马铃薯主要分布于平远、阿舍、稼依、维摩、江那、干河等乡(镇),辣椒主要分布于江那、平远、稼依、维摩、干河、盘龙等乡(镇);叶菜主要分布于平远、稼依、者腊、干河、阿猛等乡(镇)。

第三章秸秆垃圾禁烧区和限烧区划定

方案及成果

一、秸秆垃圾禁烧区划定方法

(一) 要素选取

1.城市建成区（城市开发边界）：从城乡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国土空间规划、国土三调数据或卫星地图中划分出已建成区的区域。

2.主导风向：根据相关气象资料，可知砚山县的主导风向为南风。

3.高速公路：砚山县境内高速公路分布情况见下表。

表 3-1 砚山县高速公路分布情况汇总表

序号	公路名称	公路简称	道路编号
1	广州—昆明高速公路	广昆高速	G80
2	砚山—文山高速公路	蒙文砚高速	G8013
3	平远街—云峰高速公路	平文高速	S023

4.国、省干道：砚山县境内国、省干道分布情况见下表。

表 3-2 砚山县国、省干道分布情况汇总表

序号	公路名称	公路简称	道路编号
1	兰州—马关公路	兰马线	G248
2	瑞金—清水河公路	瑞清线	G323
3	阿岗—铁厂公路	蒙铁线	S209

5.铁路：砚山县境内铁路分布情况见下表。

表 3-3 砚山县铁路分布情况汇总表

序号	铁路名称	类型	起点	终点
1	云桂铁路	高速	昆明	南宁

6.机场：文山砚山机场。

7.自然保护区：无。

8.集镇：八嘎乡、盘龙乡、江那镇、阿舍乡、者腊乡、稼依镇、干河乡、阿猛

镇、蚌峨乡、平远镇、维摩乡的乡（镇）驻地。

9.各级风景名胜区、文物保护单位等其他区域禁烧区分布较分散，边界难于界定，部分与城市、交通干线禁烧区范围重叠，部分面积较小不易标注，因此，本方案的数据、图件不标注各级风景名胜区、文物保护单位等其他禁烧区。

注：本行政区域内新增同类要素参照本方案的划分原则范围进行管控。

(二) 划定过程

1.城市建成区：根据砚山县气象资料表明，砚山县主导风向为南风。按照砚山县城建成区外围南侧不少于 15km，北侧不少于 10km 的要求进行划分，绘制成建成区外围禁烧区范围。

2.高速公路：广昆高速 G80、蒙文砚高速 G8013、平文高速 S023，沿线两侧各 2km，划入禁烧区范围。

3.国、省干道：兰马线 G248、瑞清线 G323、蒙铁线 S209，沿线两侧各 1km，划入禁烧区范围。

4.铁路：云桂铁路，沿线两侧各 2km，划入禁烧区范围。

5.机场：文山砚山机场周围外延不少于 15km 范围内的区域，划入禁烧区范围。

6.自然保护区：砚山县境内无自然保护区需划入。

7.集镇：八嘎乡、盘龙乡、江那镇、阿舍乡、者腊乡、稼依镇、干河乡、阿猛镇、蚌峨乡、平远镇、维摩乡的 11 个乡（镇）驻地居住地周围 2km 以内的区域划入。

8.与土地利用相协调，结合山脉、河流、地貌单元、植被等要素保留自然地理边界，保持森林、农田、草地、湿地、河流等生态系统的完整性（在秸秆禁烧区范围内包含河流的，以秸秆禁烧区外围为边界；秸秆禁烧区横跨河流的，以河流为边界；秸秆禁烧区包含山区或丘陵的，以山脊为边界）。

二、秸秆垃圾限烧区划定方案

秸秆、垃圾禁烧区以外的所有区域为秸秆、垃圾限烧。

三、秸秆垃圾禁烧区和限烧区划定成果

（一）秸秆垃圾禁烧区范围

砚山县涉及3条已建成高速公路（广昆高速G80、蒙文砚高速G8013、平文高速S023），2条国道（兰马线G248、瑞清线G323），1条省道（蒙铁线S209），1条铁路线（云桂铁路），1个机场（文山砚山机场），11个乡（镇）驻地（八嘎乡、盘龙乡、江那镇、阿舍乡、者腊乡、稼依镇、干河乡、阿猛镇、蚌峨乡、平远镇、维摩乡）。根据砚山县气象资料，砚山县主导风向为南风，按照相关要求划定砚山县秸秆垃圾禁烧区，详细信息见附表3-4（注：禁烧区、限烧区面积统计数据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体系，高斯3度带投影）。

表 3-4 砚山县禁烧区基础信息统计表

序号	行政区	行政区面积 (km ²)	禁烧区面积 (km ²)	禁烧区所占比例
1	八嘎乡	376.37	42.16	11.2%
2	平远镇	581.51	258.00	44.4%
3	盘龙乡	243.20	241.60	99.3%
4	江那镇	309.75	309.75	100.0%
5	阿舍乡	258.93	19.33	7.5%
6	者腊乡	268.24	173.99	64.9%
7	稼依镇	235.95	93.15	39.5%
8	干河乡	231.31	89.42	38.7%
9	阿猛镇	532.84	140.57	26.4%
10	蚌峨乡	237.87	20.67	8.7%
11	维摩乡	593.09	166.24	28.0%
	合计	3869.05	1554.85	40.2%

砚山县秸秆垃圾禁烧区总面积为1554.85km²，占砚山县行政区的40.2%，共涉及11个乡（镇），66个村（社），详见表3-5。其中，平远镇、盘龙乡、江那镇、者腊县、阿猛镇、维摩乡，以上6个乡（镇）禁烧区面积为1290.14km²，占全县禁烧区总面积的85.8%。

附表 3-5 砚山县秸秆垃圾禁烧区划定范围统计表

序号	区（县）	乡（镇）	划定为秸秆垃圾禁烧区的行政单元
1	砚山县	八嘎乡	牛落洞村、八嘎村
2	砚山县	平远镇	新平社区、田心社区、丰湖社区、富侨社区、和侨社区、回龙社区、大新社区、农垦社区、尧房村、车白泥村、木瓜铺村、阿三光村、洪湖村、大白户村、拖嘎村
3		盘龙乡	鼠烟村、盘龙村、三合村、明德村、翁达村、桑源社区
4		江那镇	（全镇区域）秀源社区、羊街社区、书院社区、郊址社区、锦山社区、嘉禾社区、新民社区、子马社区、统卡村、路德村、芦柴冲村、舍木那村、听湖村、三七社区
5		阿舍乡	阿舍村
6		者腊乡	羊革村、者腊村、克丘村、夸溪村、老龙村、六诏村、布那村
7		稼依镇	小石桥社区、侨园社区、大稼依社区、小稼依村、新寨村、店房村、大尼尼村
8		干河乡	红舍克村、碧云村
9		阿猛镇	顶丘村、上拱村、阿绞村、千庄村、阿猛村、迷法村
10		蚌峨乡	六掌村、蚌峨村
11		维摩乡	碳房社区、保可者村、海子边村、长岭街村

（二）秸秆垃圾限烧区范围

砚山县已划定的禁烧区以外的所有区域定义为秸秆、垃圾限烧区，即在特定环境条件下，按管控要求允许进行秸秆、垃

圾露天焚烧活动的区域。详细信息见附表 3-6。

表 3-6 硯山县限烧区基础信息统计表

序号	行政区	行政区面积 (km ²)	限烧区面积 (km ²)	限烧区所占比例
1	八嘎乡	376.37	334.21	88.8%
2	平远镇	581.51	323.51	55.6%
3	盘龙乡	243.20	1.60	0.7%
4	江那镇	309.75	0.00	0.0%
5	阿舍乡	258.93	239.60	92.5%
6	者腊乡	268.24	94.25	35.1%
7	稼依镇	235.95	142.80	60.5%
8	干河乡	231.31	141.89	61.3%
9	阿猛镇	532.84	392.27	73.6%
10	蚌峨乡	237.87	217.20	91.3%
11	维摩乡	593.09	426.85	72.0%

四、边界定界

秸秆、垃圾禁烧区和限烧区的划定应根据当地土地利用类型及环境空气质量状况，结合地方实际与管理需求，尽可能避免破碎化，尽量连续成片，确定秸秆、垃圾禁烧区的界线。秸秆、垃圾禁烧区和限烧区划定与其他法律法规中关于区域划分冲突的，以其他法律法规为准。划定后禁烧区边界坐标见表 3-7，禁烧区外区域都是限烧区。

表 3-7 禁烧区边界拐点坐标等信息表

序号	行政区	行政区面积 (km ²)	禁烧区面积 (km ²)	边界点地理坐标 (CGCS2000)		
				拐点序号	经度	纬度
1	八嘎乡	376.37	42.16	D1	104.503804	23.476684
				D2	104.505934	23.475977
				D3	104.50787	23.475495
				D4	104.512853	23.473903
				D5	104.515151	23.472655
				D6	104.521509	23.46719
				D7	104.526277	23.46053
				D8	104.5263	23.460489
				D9	104.528753	23.454739
				D10	104.529296	23.453045
				D11	104.531618	23.450152

序号	行政区	行政区面积 (km ²)	禁烧区面积 (km ²)	边界点地理坐标 (CGCS2000)		
				拐点序号	经度	纬度
				D12	104.530343	23.449333
				D13	104.529932	23.448077
				D14	104.530768	23.44644
				D15	104.529074	23.4432
				D16	104.527081	23.440762
				D17	104.525832	23.439869
				D18	104.525175	23.438554
				D19	104.524339	23.437723
				D20	104.520285	23.437654
				D21	104.516745	23.436166
				D22	104.514693	23.434858
				D23	104.512849	23.432984
				D24	104.51041	23.432538
				D25	104.508935	23.431712
				D26	104.504385	23.432054
				D27	104.502117	23.432609
				D28	104.497562	23.434633
				D29	104.493983	23.437244
				D30	104.489548	23.440722
				D31	104.488067	23.441564
				D32	104.485965	23.443077
				D33	104.482876	23.446327
				D34	104.479767	23.451077
				D35	104.477668	23.458389
				D36	104.477859	23.462219
				D37	104.47786	23.462219
				D38	104.478356	23.464335
				D39	104.479639	23.466367
				D40	104.481638	23.46783
				D41	104.483172	23.470899
				D42	104.485492	23.472934
				D43	104.487455	23.474254
				D44	104.489811	23.474683
				D45	104.49174	23.477258
				D46	104.492173	23.476995
				D47	104.495273	23.47753

序号	行政区	行政区面积 (km ²)	禁烧区面积(km ²)	边界点地理坐标 (CGCS2000)		
				拐点序号	经度	纬度
				D48	104.498791	23.477574
				F260	104.469188	23.509396
				F261	104.469944	23.507412
				F262	104.471881	23.505533
				F263	104.47507	23.500503
				F264	104.477543	23.495252
				F265	104.477852	23.491553
				F266	104.475845	23.490056
				F267	104.474025	23.489021
				F268	104.469742	23.486023
				F269	104.46885	23.485238
				F270	104.468274	23.484744
				F271	104.466922	23.483917
				F272	104.463068	23.482632
				F273	104.46139	23.482311
				F274	104.45944	23.480839
				F275	104.458688	23.481478
				F276	104.456308	23.480621
				F277	104.455238	23.480645
				F278	104.45543	23.48175
				F279	104.453031	23.481502
				F280	104.451984	23.482725
				F281	104.446921	23.480213
				F282	104.44673	23.479432
				F283	104.445169	23.476805
				F284	104.446788	23.476025
				F285	104.446788	23.47532
				F286	104.447648	23.47509
				F287	104.4431	23.468818
				F288	104.436635	23.460736
				F289	104.43128	23.45488
				F301	104.415481	23.440827
				F302	104.414386	23.438168
				F303	104.412542	23.43793
				F304	104.410996	23.436889
				F305	104.411085	23.435491

序号	行政区	行政区面积 (km ²)	禁烧区面积(km ²)	边界点地理坐标 (CGCS2000)		
				拐点序号	经度	纬度
				C21	103.880448	23.830701
				C22	103.870596	23.829329
				C23	103.85797	23.828703
				C24	103.857172	23.828806
				C25	103.83822	23.829195
				C26	103.835412	23.829481
				C27	103.828543	23.832186
				C28	103.811069	23.837836
				C29	103.80025	23.84135
				C30	103.79001	23.8447
				C31	103.776572	23.849944
				C32	103.765661	23.85638
				C33	103.759321	23.86311
				C34	103.783492	23.890298
				F436	103.870709	23.726619
				F437	103.861686	23.727989
				F438	103.853907	23.728714
				F439	103.841413	23.722621
				F440	103.835873	23.71691
				F441	103.838614	23.710571
				F442	103.841356	23.707145
				F443	103.838672	23.704575
				F444	103.840328	23.701434
				F445	103.839814	23.699321
				F446	103.842452	23.689256
				F447	103.847895	23.682908
				F448	103.856289	23.676436
				F449	103.863389	23.668839
				F450	103.799941	23.647009
				F451	103.794188	23.655358
				F452	103.789973	23.659092
				F453	103.784035	23.663941
				F454	103.77966	23.669334
				F455	103.776241	23.676577
				F456	103.775968	23.680264

序号	行政区	行政区面积 (km ²)	禁烧区面积(km ²)	边界点地理坐标 (CGCS2000)		
				拐点序号	经度	纬度
				F306	104.407813	23.433736
				F307	104.404559	23.432495
				F308	104.404602	23.42864
				F309	104.403017	23.427792
				F310	104.401361	23.429348
				F311	104.397949	23.428777
				F312	104.396911	23.42734
				F313	104.395574	23.426164
				F314	104.393785	23.426754
				F315	104.392857	23.425588
				F316	104.392089	23.421857
				F317	104.390995	23.419798
				F318	104.389698	23.420112
				F319	104.388217	23.421544
				F320	104.387623	23.421004
				F321	104.386462	23.421251
				F322	104.384444	23.418929
				F323	104.383702	23.418719
				F324	104.381795	23.421439
				F325	104.379655	23.421405
				F326	104.378406	23.423297
				F327	104.377466	23.423392
				F328	104.375884	23.422214
2	平远镇	581.51	258.00	C1	103.78694	23.887076
				C2	103.792277	23.888237
				C3	103.796489	23.886761
				C4	103.79942	23.879967
				C5	103.799434	23.879963
				C6	103.810442	23.876357
				C7	103.818127	23.873844
				C8	103.828846	23.870365
				C9	103.844166	23.866571
				C10	103.847718	23.868963
				C11	103.855166	23.869272
				C12	103.860179	23.86485
				C13	103.864747	23.865042

序号	行政区	行政区面积 (km ²)	禁烧区面积(km ²)	边界点地理坐标 (CGCS2000)		
				拐点序号	经度	纬度
				F457	103.775966	23.680303
				F458	103.77639	23.680614
				F459	103.775906	23.681427
				F460	103.775324	23.683422
				F461	103.774753	23.685592
				F462	103.773307	23.688771
				F463	103.775465	23.689877
				F464	103.775284	23.693243
				F465	103.775057	23.697647
				F466	103.772538	23.699631
				F467	103.766185	23.708625
				F468	103.761188	23.71223
				F469	103.758047	23.713622
				F470	103.756691	23.713693
				F471	103.755335	23.714621
				F472	103.749695	23.71612
				F473	103.747982	23.722438
				F474	103.741986	23.724651
				F475	103.737953	23.728934
				F476	103.732492	23.733574
				F477	103.730556	23.738752
				F478	103.726201	23.740108
				F479	103.724845	23.744034
				F480	103.722504	23.743976
				F481	103.720775	23.7481
				F482	103.720244	23.75111
				F483	103.720245	23.753875
				F484	103.715781	23.755167
				F485	103.711122	23.755601
				F486	103.707454	23.753421
				F487	103.706535	23.752172
				F488	103.706178	23.750351
				F489	103.707035	23.748924
				F490	103.706178	23.74796
				F491	103.704179	23.747246

县政府文件

序号	行政区	行政区面积 (km ²)	禁烧区面积(km ²)	边界点地理坐标 (CGCS2000)		
				拐点序号	经度	纬度
				F492	103.700111	23.748603
				F493	103.697434	23.746639
				F494	103.695471	23.747782
				F495	103.695114	23.749745
				F496	103.694415	23.752438
				F497	103.688329	23.755431
				F498	103.684041	23.756536
				F499	103.679204	23.759008
				F500	103.674527	23.760612
				F501	103.674519	23.759631
				F502	103.668488	23.757918
				F503	103.667417	23.762772
				F504	103.664704	23.764057
				F505	103.657673	23.764521
				F506	103.653675	23.763379
				F507	103.646689	23.763761
				F508	103.6418	23.763237
				F509	103.661879	23.863086
				F510	103.66615	23.862305
				F511	103.670948	23.858857
				F512	103.673841	23.852153
				F513	103.676935	23.849412
				F514	103.681269	23.842867
				F515	103.680415	23.836573
				F516	103.680322	23.82878
				F517	103.676867	23.816578
				F518	103.691374	23.812538
				F519	103.701346	23.807756
				F520	103.717382	23.797475
				F521	103.730935	23.789799
				F522	103.743537	23.789282
				F523	103.752302	23.788296
				F524	103.770206	23.785975
				F525	103.787185	23.782415
				F526	103.804888	23.776347

序号	行政区	行政区面积 (km ²)	禁烧区面积(km ²)	边界点地理坐标 (CGCS2000)		
				拐点序号	经度	纬度
				F527	103.812598	23.775205
				F528	103.822591	23.773825
				F529	103.828112	23.772826
				F530	103.834441	23.771493
				F531	103.839819	23.770303
				F532	103.843007	23.769732
				F533	103.846909	23.767734
				F534	103.849648	23.765688
				F535	103.851157	23.763947
				F536	103.853512	23.762341
				F537	103.855832	23.761306
				F538	103.858259	23.760878
				F539	103.859437	23.760307
				F540	103.860936	23.759664
				F541	103.862864	23.759486
				F542	103.865826	23.759022
				F543	103.86861	23.758415
				F544	103.870395	23.758272
				F545	103.873107	23.757273
				F546	103.874392	23.75688
				F547	103.876926	23.756702
				F548	103.878854	23.756845
				F549	103.880781	23.756845
				F550	103.881995	23.756559
				F551	103.882673	23.756166
				F552	103.88485	23.755845
				F553	103.886777	23.755167
				F554	103.888134	23.75456
				F555	103.890097	23.754703
				F556	103.893687	23.75714
				F557	103.899273	23.760949
				F558	103.906332	23.763863
				F559	103.914528	23.765068
				F560	103.922608	23.76426
3	盘龙乡	243.2	241.60	F252	104.478185	23.534971

序号	行政区	行政区面积 (km ²)	禁烧区面积(km ²)	边界点地理坐标 (CGCS2000)		
				拐点序号	经度	纬度
				F253	104.472419	23.53297
				F254	104.47364	23.5302
				F255	104.472738	23.526322
				F256	104.474078	23.52487
				F257	104.473066	23.521759
				F258	104.471309	23.520017
				F259	104.468226	23.515035
				F290	104.430617	23.4542
				F291	104.428498	23.452087
				F292	104.42632	23.45262
				F293	104.42295	23.451155
				F294	104.422474	23.449384
				F295	104.420647	23.447995
				F296	104.421354	23.445139
				F297	104.420902	23.444354
				F298	104.419997	23.443688
				F299	104.419926	23.442927
				F300	104.416503	23.441617
				F329	104.188285	23.627696
				F330	104.191076	23.626577
				F331	104.194231	23.62679
				F332	104.197542	23.627701
				F333	104.199694	23.629701
				F334	104.200662	23.63284
				F335	104.20279	23.634907
				F336	104.202703	23.636757
				F337	104.202944	23.63796
				F338	104.20423	23.639015
				F339	104.205077	23.641274
				F340	104.203918	23.643645
				F341	104.202956	23.645659
				F342	104.205261	23.647599
				F343	104.205479	23.648414
				F344	104.206921	23.649367
				F345	104.209122	23.649441
4	江那镇	309.75	309.75			

序号	行政区	行政区面积 (km ²)	禁烧区面积(km ²)	边界点地理坐标 (CGCS2000)		
				拐点序号	经度	纬度
				F346	104.211603	23.652799
				F347	104.212572	23.652792
				F348	104.214165	23.652235
				F349	104.215351	23.652325
				F350	104.216993	23.651634
				F351	104.217944	23.652018
				F352	104.21851	23.653266
				F353	104.220066	23.654866
				F354	104.222401	23.657446
				F355	104.223429	23.658942
				F356	104.225366	23.661546
				F357	104.224637	23.66346
				F358	104.224675	23.664455
				F359	104.222568	23.664882
				F360	104.220769	23.665402
				F361	104.219837	23.665836
				F362	104.219538	23.666356
				F363	104.219764	23.666966
				F364	104.223273	23.668714
				F365	104.225536	23.671307
				F366	104.225834	23.672654
				F367	104.224823	23.675262
				F368	104.224588	23.676354
				F369	104.224643	23.676823
				A1	103.740263	23.667196
				A2	103.744962	23.663092
				A3	103.746152	23.661396
				A4	103.748957	23.660275
				A5	103.749976	23.659389
				A6	103.749957	23.657495
				A7	103.748196	23.655639
				A8	103.746805	23.654837
				A9	103.745177	23.653254
				A10	103.747371	23.647297
				A11	103.747157	23.644351
5	阿舍乡	258.93	19.33			

序号	行政区	行政区面积 (km ²)	禁烧区面积 (km ²)	边界点地理坐标 (CGCS2000)		
				拐点序号	经度	纬度
				A12	103.746796	23.643076
				A13	103.747481	23.641743
				A14	103.746225	23.640335
				A15	103.746605	23.63885
				A16	103.746472	23.637613
				A17	103.745673	23.636223
				A18	103.744207	23.6343
				A19	103.745853	23.633571
				A20	103.745852	23.633568
				A21	103.740541	23.627345
				A22	103.738508	23.626005
				A23	103.732995	23.623827
				A24	103.731427	23.623518
				A25	103.728957	23.623276
				A26	103.728379	23.623688
				A27	103.726809	23.624159
				A28	103.725619	23.623685
				A29	103.725139	23.624384
				A30	103.725044	23.625288
				A31	103.723949	23.625954
				A32	103.722141	23.62574
				A33	103.720142	23.626073
				A34	103.718857	23.627382
				A35	103.715907	23.63019
				A36	103.714003	23.629571
				A37	103.707388	23.633545
				A38	103.70458	23.634021
				A39	103.704961	23.635329
				A40	103.704152	23.639874
				A41	103.704342	23.641921
				A42	103.701154	23.644133
				A43	103.699098	23.645097
				A44	103.699455	23.648756
				A45	103.700407	23.649261
				A46	103.70005	23.650808

序号	行政区	行政区面积 (km ²)	禁烧区面积 (km ²)	边界点地理坐标 (CGCS2000)		
				拐点序号	经度	纬度
				F169	104.519631	23.692552
				F170	104.525627	23.689214
				F171	104.529071	23.689677
				F172	104.535302	23.690101
				F173	104.540478	23.690019
				F174	104.546533	23.69014
				F175	104.552978	23.693384
				F176	104.556068	23.694304
				F177	104.559394	23.694949
				F208	104.595151	23.664693
				F209	104.591616	23.665066
				F210	104.588333	23.662533
				F211	104.58458	23.662764
				F212	104.581099	23.661806
				F213	104.576545	23.658067
				F214	104.576454	23.655893
				F215	104.571279	23.652443
				F216	104.568295	23.652742
				F217	104.565665	23.654613
				F218	104.561249	23.655576
				F219	104.556337	23.653925
				F220	104.549462	23.652967
				F221	104.543375	23.653319
				F222	104.539249	23.653891
				F223	104.532032	23.653581
				F224	104.527258	23.652921
				F225	104.523193	23.652704
				F226	104.522101	23.650453
				F227	104.520197	23.650453
				F228	104.518384	23.64805
				F229	104.519907	23.646051
				F230	104.517218	23.643268
				F231	104.517761	23.64135
				F232	104.519902	23.639351
				F233	104.518903	23.637495

序号	行政区	行政区面积 (km ²)	禁烧区面积 (km ²)	边界点地理坐标 (CGCS2000)		
				拐点序号	经度	纬度
				A47	103.70227	23.652074
				A48	103.701388	23.65521
				A49	103.699574	23.65753
				A50	103.702757	23.660712
				A51	103.707545	23.664163
				A52	103.712185	23.666274
				A53	103.716736	23.666899
				A54	103.725213	23.667405
				A55	103.731013	23.667286
				A56	103.732619	23.668594
				A57	103.735742	23.669338
				F53	104.443532	23.726479
				F54	104.457614	23.721991
				F55	104.464272	23.719712
				F56	104.46696	23.716506
				F57	104.473533	23.717458
				F58	104.478351	23.720135
				F59	104.485847	23.726827
				F60	104.491944	23.73224
				F153	104.511583	23.720711
				F154	104.5073	23.719055
				F155	104.498448	23.715363
				F156	104.494708	23.712644
				F157	104.488565	23.706725
				F158	104.49052	23.704531
				F159	104.494422	23.704055
				F160	104.49604	23.704388
				F161	104.49861	23.702865
				F162	104.501418	23.698915
				F163	104.503845	23.700343
				F164	104.506272	23.698963
				F165	104.505844	23.697678
				F166	104.508002	23.696089
				F167	104.511466	23.695679
				F168	104.516089	23.694318

序号	行政区	行政区面积 (km ²)	禁烧区面积 (km ²)	边界点地理坐标 (CGCS2000)		
				拐点序号	经度	纬度
				F234	104.514144	23.635829
				F235	104.512583	23.636377
				F236	104.513067	23.631295
				F237	104.513386	23.624977
				F238	104.51083	23.622569
				F239	104.511247	23.618999
				F240	104.513372	23.617969
				F241	104.51261	23.607506
				F242	104.510323	23.591722
				F243	104.505638	23.573547
				F244	104.501779	23.563525
				F245	104.497075	23.556982
				F246	104.494357	23.55211
				F247	104.489354	23.547976
				F248	104.485868	23.54424
				F249	104.482263	23.541563
				F250	104.479979	23.539207
				F251	104.479884	23.536545
				C14	103.952812	23.840526
				C15	103.952829	23.840508
				C16	103.943644	23.839477
				C17	103.925583	23.83697
				C18	103.902605	23.833767
				C19	103.894563	23.832649
				C20	103.88465	23.831268
				F402	104.015453	23.705173
				F403	104.011698	23.707182
				F404	104.005594	23.705922
				F405	104.000454	23.706965
				F406	103.999945	23.707087
				F407	103.997596	23.707045
				F408	103.992785	23.707004
				F409	103.987436	23.706966
				F410	103.981803	23.70695
				F411	103.977497	23.704763

县政府文件

序号	行政区	行政区面积 (km ²)	禁烧区面积(km ²)	边界点地理坐标 (CGCS2000)		
				拐点序号	经度	纬度
				F412	103.97475	23.704321
				F413	103.973465	23.703489
				F414	103.97199	23.701775
				F415	103.972037	23.700824
				F416	103.970443	23.699562
				F417	103.967445	23.698301
				F418	103.96616	23.698753
				F419	103.962114	23.697209
				F420	103.96208	23.697208
				F421	103.957257	23.696025
				F422	103.937729	23.690292
				F423	103.935324	23.690513
				F424	103.93171	23.691388
				F425	103.924245	23.69586
				F426	103.922195	23.698025
				F427	103.91916	23.703638
				F428	103.918301	23.710415
				F429	103.914034	23.718554
				F430	103.914157	23.726148
				F431	103.905579	23.722204
				F432	103.900704	23.722274
				F433	103.880265	23.718681
				F434	103.879384	23.721774
				F435	103.874306	23.724563
				F561	103.927871	23.762582
				F562	103.935877	23.761283
				F563	103.950609	23.760212
				F564	103.96342	23.756738
				F565	103.982336	23.748825
				F566	103.985208	23.748667
				F567	103.991636	23.748285
				F568	103.998958	23.746689
				F569	104.006502	23.7442
				F570	104.013424	23.744425
				F571	104.023097	23.742205

序号	行政区	行政区面积 (km ²)	禁烧区面积(km ²)	边界点地理坐标 (CGCS2000)		
				拐点序号	经度	纬度
				B17	104.48758	23.968
				B18	104.490221	23.968857
				B19	104.492113	23.967108
				B20	104.493719	23.966894
				B21	104.49661	23.966894
				B22	104.49818	23.968
				B23	104.499608	23.968179
				B24	104.500393	23.968714
				B25	104.500358	23.969535
				B26	104.500714	23.970677
				B27	104.501642	23.971177
				B28	104.503641	23.970285
				B29	104.504569	23.970285
				B30	104.506639	23.971855
				B31	104.508388	23.971784
				B32	104.509887	23.972105
				B33	104.512421	23.971141
				B34	104.514242	23.971177
				B35	104.515384	23.971427
				B36	104.516348	23.972712
				B37	104.517383	23.973461
				B38	104.554963	23.941711
				B39	104.537498	23.940045
				B40	104.545994	23.940961
				B41	104.523511	23.938488
				B42	104.514231	23.937478
				B43	104.508922	23.936909
				B44	104.500847	23.935958
				B45	104.489093	23.93475
				B46	104.480968	23.933822
				B47	104.472183	23.932958
				B48	104.465675	23.93203
				B49	104.460843	23.931552
				B50	104.452604	23.930601
				B51	104.448409	23.930171

序号	行政区	行政区面积 (km ²)	禁烧区面积(km ²)	边界点地理坐标 (CGCS2000)		
				拐点序号	经度	纬度
				F572	104.024732	23.74164
				F573	104.028212	23.73926
				F574	104.030711	23.739796
				F575	104.034102	23.73819
				F38	104.285319	23.717037
				F39	104.293336	23.720587
				F40	104.30076	23.723585
				F41	104.309034	23.726251
				F42	104.325075	23.727803
				F43	104.341094	23.727524
				F44	104.355878	23.726194
				F45	104.366746	23.724886
				F46	104.377658	23.722389
				F47	104.390567	23.717771
				F48	104.401095	23.712444
				F49	104.404884	23.719424
				F50	104.413976	23.716533
				F51	104.42056	23.722009
				F52	104.434807	23.725637
				B1	104.454885	23.967286
				B2	104.456278	23.965966
				B3	104.456564	23.964538
				B4	104.461346	23.965573
				B5	104.465237	23.967394
				B6	104.4662	23.967822
				B7	104.469448	23.966965
				B8	104.471197	23.967501
				B9	104.47416	23.967286
				B10	104.475159	23.966608
				B11	104.475266	23.96593
				B12	104.475944	23.965823
				B13	104.478978	23.968214
				B14	104.48037	23.967858
				B15	104.482619	23.968536
				B16	104.485153	23.9685

序号	行政区	行政区面积 (km ²)	禁烧区面积(km ²)	边界点地理坐标 (CGCS2000)		
				拐点序号	经度	纬度
				B52	104.440102	23.929247
				B53	104.432981	23.928461
				B54	104.430135	23.928286
				B55	104.426781	23.928444
				B56	104.425663	23.928634
				B57	104.423024	23.929001
				B58	104.421619	23.929312
				B59	104.416995	23.930133
				B60	104.444255	23.966067
				B61	104.454885	23.967286
				F61	104.495156	23.734293
				F62	104.500369	23.739305
				F63	104.503098	23.740232
				F64	104.507882	23.740794
				F65	104.511793	23.741954
				F66	104.514268	23.744918
				F67	104.517974	23.74438
				F68	104.519414	23.745037
				F69	104.522537	23.747
				F70	104.527266	23.748904
				F71	104.530201	23.748763
				F72	104.534028	23.752117
				F73	104.539086	23.753288
				F74	104.544562	23.751817
				F75	104.5479	23.751328
				F76	104.553691	23.748132
				F77	104.555165	23.753157
				F78	104.555254	23.753752
				F79	104.557396	23.756221
				F80	104.557864	23.763002
				F81	104.55999	23.769458
				F82	104.559389	23.771706
				F83	104.559048	23.77454
				F84	104.560719	23.775668
				F85	104.563694	23.777334

序号	行政区	行政区面积 (km ²)	禁烧区面积(km ²)	边界点地理坐标 (CGCS2000)		
				拐点序号	经度	纬度
				F86	104.56637	23.778851
				F87	104.570445	23.78007
				F88	104.573003	23.780725
				F89	104.573896	23.78132
				F90	104.576846	23.780527
				F91	104.577954	23.779712
				F92	104.586802	23.778912
				F93	104.596347	23.775528
				F94	104.59645	23.775501
				F95	104.600009	23.773594
				F96	104.603102	23.773089
				F97	104.607147	23.774606
				F98	104.607891	23.776509
				F99	104.613839	23.777372
				F100	104.616754	23.779245
				F101	104.621003	23.779152
				F102	104.624537	23.779103
				F103	104.62811	23.777247
				F104	104.633285	23.777532
				F105	104.638853	23.779495
				F106	104.640852	23.779852
				F107	104.643315	23.778639
				F108	104.649382	23.778603
				F109	104.65031	23.781697
				F110	104.660652	23.780549
				F111	104.669471	23.781073
				F112	104.676406	23.775925
				F113	104.679467	23.776036
				F114	104.683325	23.775779
				F115	104.688209	23.77648
				F116	104.692637	23.776465
				F117	104.690154	23.757964
				F118	104.685477	23.757666
				F119	104.677408	23.757419
				F120	104.671674	23.756536

序号	行政区	行政区面积 (km ²)	禁烧区面积(km ²)	边界点地理坐标 (CGCS2000)		
				拐点序号	经度	纬度
				F181	104.573564	23.697702
				F182	104.576753	23.697559
				F183	104.584462	23.699938
				F184	104.586128	23.699272
				F185	104.592648	23.699843
				F186	104.596836	23.701556
				F187	104.599929	23.702841
				F188	104.60445	23.703603
				F189	104.612345	23.704816
				F190	104.617065	23.706247
				F191	104.621824	23.706709
				F192	104.626263	23.708346
				F193	104.630686	23.709214
				F194	104.634746	23.717397
				F195	104.640157	23.72259
				F196	104.647081	23.727398
				F197	104.657318	23.730588
				F198	104.665269	23.729965
				F199	104.663692	23.683513
				F200	104.654782	23.677537
				F201	104.64349	23.672832
				F202	104.635453	23.672519
				F203	104.626115	23.670574
				F204	104.615842	23.668314
				F205	104.611223	23.670382
				F206	104.603942	23.668705
				F207	104.596804	23.666171
10	蚌峨乡	237.87	20.67	E1	104.644972	23.626583
				E2	104.646006	23.62487
				E3	104.649537	23.623941
				E4	104.652546	23.62258
				E5	104.657519	23.618877
				E6	104.658749	23.617659
				E7	104.661944	23.613068
				E8	104.663833	23.608755

序号	行政区	行政区面积 (km ²)	禁烧区面积(km ²)	边界点地理坐标 (CGCS2000)		
				拐点序号	经度	纬度
				F121	104.665321	23.758205
				F122	104.661257	23.76246
				F123	104.661239	23.762491
				F124	104.650755	23.76254
				F125	104.645324	23.764064
				F126	104.639456	23.761978
				F127	104.630919	23.760147
				F128	104.624506	23.760078
				F129	104.617856	23.760746
				F130	104.615741	23.757472
				F131	104.612194	23.754318
				F132	104.609451	23.746994
				F133	104.608464	23.745648
				F134	104.605643	23.742828
				F135	104.599523	23.738356
				F136	104.592015	23.735524
				F137	104.585894	23.732318
				F138	104.58403	23.732632
				F139	104.575786	23.732168
				F140	104.564009	23.731975
				F141	104.559169	23.729703
				F142	104.552184	23.729158
				F143	104.544667	23.731723
				F144	104.542078	23.731047
				F145	104.538024	23.726821
				F146	104.536539	23.726474
				F147	104.530711	23.725098
				F148	104.531367	23.723729
				F149	104.530125	23.722353
				F150	104.525018	23.722739
				F151	104.522744	23.723906
				F152	104.514732	23.721135
				F178	104.561572	23.69518
				F179	104.564475	23.695846
				F180	104.567521	23.697369

序号	行政区	行政区面积 (km ²)	禁烧区面积(km ²)	边界点地理坐标 (CGCS2000)		
				拐点序号	经度	纬度
				E9	104.666736	23.608429
				E10	104.668205	23.606748
				E11	104.669133	23.600324
				E12	104.669775	23.598932
				E13	104.667762	23.597381
				E14	104.666385	23.593114
				E15	104.665342	23.590795
				E16	104.662707	23.590182
				E17	104.660666	23.588374
				E18	104.659566	23.581569
				E19	104.656901	23.579665
				E20	104.654533	23.577415
				E21	104.647873	23.576399
				E22	104.641586	23.577217
				E23	104.635957	23.579776
				E24	104.631505	23.583801
				E25	104.628316	23.586835
				E26	104.624637	23.590316
				E27	104.622093	23.594209
				E28	104.620302	23.598787
				E29	104.619032	23.603466
				E30	104.61808	23.605536
				E31	104.61896	23.6092
				E32	104.620121	23.613581
				E33	104.621311	23.615175
				E34	104.623453	23.617531
				E35	104.624571	23.618864
				E36	104.628497	23.6221
				E37	104.629458	23.624418
				E38	104.630909	23.625274
				E39	104.634954	23.626845
				E40	104.637453	23.626226
				E41	104.640522	23.626964
				E42	104.643378	23.627273
				E43	104.644972	23.626583

县政府文件

序号	行政区	行政区面积 (km ²)	禁烧区面积(km ²)	边界点地理坐标 (CGCS2000)		
				拐点序号	经度	纬度
11	维摩乡	593.09	166.24	F1	104.211672	23.875446
				F2	104.212363	23.868261
				F3	104.211285	23.862135
				F4	104.208772	23.857256
				F5	104.214746	23.85442
				F6	104.220253	23.84861
				F7	104.231828	23.846355
				F8	104.239372	23.832981
				F9	104.238284	23.822399
				F10	104.240595	23.812829
				F11	104.244981	23.803701
				F12	104.252609	23.79409
				F13	104.248443	23.788557
				F14	104.244428	23.782439
				F15	104.233958	23.774522
				F16	104.227585	23.767009
				F17	104.227505	23.766945
				F18	104.220237	23.762421
				F19	104.216809	23.757009
				F20	104.212429	23.751247
				F21	104.214015	23.741823
				F22	104.217665	23.73208
				F23	104.224494	23.729506
				F24	104.230194	23.728845
				F25	104.240652	23.727203
				F26	104.245899	23.728344
				F27	104.250555	23.727108
				F28	104.257145	23.726583
				F29	104.261499	23.72487
				F30	104.263605	23.724006
				F31	104.267576	23.721908
				F32	104.273146	23.724082
				F33	104.275252	23.72263
				F34	104.275307	23.72006
				F35	104.278124	23.720626

序号	行政区	行政区面积 (km ²)	禁烧区面积(km ²)	边界点地理坐标 (CGCS2000)		
				拐点序号	经度	纬度
				F577	104.046889	23.741205
				F578	104.056849	23.742548
				F579	104.059854	23.748269
				F580	104.066755	23.75362
				F581	104.074843	23.755085
				F582	104.079411	23.755338
				F583	104.120985	23.752224
				F584	104.125159	23.751089
				F585	104.130495	23.751734
				F586	104.139699	23.754331
				F587	104.151478	23.75302
				F588	104.164672	23.749448
				F589	104.166852	23.749807
				F590	104.170535	23.75329
				F591	104.187773	23.754765
				F592	104.192306	23.760368
				F593	104.197695	23.76356
				F594	104.205839	23.77537
				F595	104.214007	23.780078
				F596	104.219235	23.7865
				F597	104.228268	23.793437
				F598	104.222669	23.803968
				F599	104.220966	23.812986
				F600	104.216961	23.820468
				F601	104.219112	23.830304
				F602	104.210237	23.832349
				F603	104.207073	23.834258
				F604	104.202653	23.840008
				F605	104.19508	23.842306
				F606	104.190167	23.845917
				F607	104.189308	23.854987
				F608	104.190593	23.857379
				F609	104.194412	23.859163
				F610	104.192592	23.862626
				F611	104.192449	23.866587

序号	行政区	行政区面积 (km ²)	禁烧区面积(km ²)	边界点地理坐标 (CGCS2000)		
				拐点序号	经度	纬度
				F36	104.27849	23.719096
				F37	104.284867	23.718295
				F370	104.221222	23.677644
				F371	104.214948	23.679129
				F372	104.208383	23.681611
				F373	104.202978	23.684456
				F374	104.198413	23.686437
				F375	104.193214	23.687365
				F376	104.189243	23.687561
				F377	104.182458	23.688062
				F378	104.176765	23.686274
				F379	104.173303	23.686631
				F380	104.170698	23.689237
				F381	104.170519	23.690236
				F382	104.171256	23.692012
				F383	104.169303	23.693263
				F384	104.167425	23.694598
				F385	104.161411	23.696862
				F386	104.154912	23.699314
				F387	104.151212	23.70066
				F388	104.148194	23.701238
				F389	104.140952	23.702148
				F390	104.130594	23.703441
				F391	104.12211	23.704216
				F392	104.113287	23.704834
				F393	104.109101	23.705374
				F394	104.106752	23.703859
				F395	104.104544	23.704951
				F396	104.102938	23.70488
				F397	104.101617	23.70206
				F398	104.094158	23.701917
				F399	104.091338	23.703202
				F400	104.088197	23.704059
				F401	104.082689	23.704656
				F576	104.036343	23.740265

序号	行政区	行政区面积 (km ²)	禁烧区面积(km ²)	边界点地理坐标 (CGCS2000)		
				拐点序号	经度	纬度
				F612	104.192193	23.87123
				F613	104.19172	23.875238

第四章管控要求及管理办法

一、禁烧区管控要求

及时向社会公布辖区内划定的秸秆、垃圾禁烧区。对秸秆、垃圾禁烧区实行强制性禁烧政策和管理措施，在任何时间、任何气象条件及空气质量状况下，都不允许进行秸秆、垃圾露天焚烧。在秸秆、垃圾禁烧区设立“秸秆、垃圾禁烧区”明显警示标志，明确禁烧种类、管控要求。违反本方案规定，在秸秆、垃圾禁烧划定范围内露天焚烧秸秆、垃圾的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二十九条规定，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确

定的监督管理部门责令改正，并处五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的罚款。

二、限烧区管控要求

（一）符合的环境条件

1. 风速条件合适（大于 2 级，且小于 5 级），且空气质量较好（空气质量为优或者良）。

2. 未来一天有冷空气或未来 8 小时后有降雨的有利大气扩散的条件。

3. 受强冷空气（日降温幅度在 6° C 以上）影响的当日或次日。

4. 在秸秆垃圾限烧区设立“秸秆垃圾限烧区”明显警示标志，明确禁烧种类、时段、管控要求。

（二）管理要求

1. 制定春、秋、冬季焚烧计划，经批准后，以行政村为单位组织进行有序焚烧，以防止大面积集中焚烧带来区域大气污染。

2. 秸秆焚烧时段应根据当地气象部门提供的气象条件进行。一般选择在上午 10 点到下午 3 点之间进行焚烧，清晨、傍晚及夜间禁烧。

3. 在启动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限烧区全面禁止露天焚烧秸秆。

4. 违反本方案规定，在秸秆禁烧划定范围内露天焚烧秸秆的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一十九条规定，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确定的监督管理部门责令改正，并处五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的罚款。

三、管理办法

（一）重点管控区域

全县 11 个乡（镇）农作物种植区和人口集中区等重点区域。

（二）重点管控时段

砚山县为传统农业县，农作物以水稻、玉米、辣椒种植为主，辣椒、晚稻收割期一般为当年的 11 月左右，均正值大气污染过程高发季节。因此，重点管控时段为每年的 11 月至次年 4 月。

（三）管控手段

1. 细化部门、乡（镇）、村组的监管责任，充分发挥基层组织作用，加强联防联控。

2. 实行“定点、定时、定人、定责”管控，建立全覆盖、无死角的网格化监管体系，切实将监管责任落实到具体单位和个人，充分利用高架视频、卫星遥感、信息化网格监控平台等多种手段密切监测秸秆焚烧情况，发现火情，及时联动查处。

3. 加强巡查检查执法力度，对重点区域实行 24 小时不间断巡查检查，严厉查处禁燃区内露天焚烧秸秆行为。根据限烧区和限烧区的划定情况，按照行政区划进行网格划分，组织安排相应的网格长及监管队，每个乡（镇）的网格长 1 名，巡查监管人员 1 名，每个行政村网格长 1 名，巡查监管队员 2 名，确保网格内焚烧区限烧区监管无盲区。网格长及监管队要及时发现和制止露天焚烧秸秆行为。同时明确专

人填写巡查台账,并向上级网络进行报告。网格长巡查或者下级网格员报告发现秸秆焚烧问题后,及时调查,对属于本地本部门管辖的,按照规定进行处理;对不属于本级本部门管辖的,要及时上报。对秸秆露天焚烧的,达到规定处罚标准的,要及时调查处理,按要求进行公开,并告知相应网格责任主体。

(四) 管控保障措施

1. 秸秆垃圾禁烧区必须设置能够显示区域范围及管理规定的警示牌,禁止任何时间露天焚烧秸秆;

2. 秸秆垃圾限烧区设置显示限烧区范围及限烧管控要求的警示牌,在特定时间,特定范围有组织、有秩序的焚烧秸秆;

3. 秸秆垃圾焚烧区、限烧区警示牌设置在所涉及范围边界附近的最容易被观察到的地方;

4. 警示牌应牢固地固定在依托物上,不能产生倾斜、卷翘、摆动等现象,高度就尽量与人眼的视线高度相一致;

5. 禁烧区、限烧区警示牌未经允许任何人不得私自进行挪动、移位、拆除或拆换。

四、秸秆垃圾处置保障措施

(一) 秸秆处置保障措施

各乡(镇)制定禁烧区秸秆离田工作方案,充分利用闲置土地和空闲场地,设置临时贮存场所,确保农作物收获后,除需要还田秸秆外,未机收打捆和散落田间的秸秆得到及时清除。根据各乡(镇)农

业种植结构特点,提出以下管理措施:

1. 重点推进秸秆肥料化利用。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在秸秆深翻还田、堆沤还田和秸秆有机肥还田的基础上,重点实施秸秆覆盖还田保护性耕作,建立“点、片、区”梯次结合示范区。强化科技支撑,加快推广秸秆覆盖还田保护性耕作技术,建立农民骨干专业队伍和科技专家团队。

2. 加快推进秸秆饲料化利用。夯实秸秆饲料化利用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支持大型养殖场建设标准化贮窖。加大秸秆饲料化新技术推广,逐步扩大青贮玉米种植面积,推广秸秆饲料膨化技术。稳步推进粮改饲试点,抓好饲草种植、收贮、利用三个关键环节,扩大粮改饲政策覆盖面积和实施规模。加快发展牛羊鹿等草食畜牧业,扩大秸秆饲料化利用需求。

3. 大力推广秸秆捡拾打捆、离田机械化作业技术,认真做好秸秆离田、集中清运工作,通过秸秆离田解决秸秆禁烧难题。动员老百姓积极开展肥料化、饲料化、燃料化、工业化利用,变废为宝,提高秸秆综合利用率。

(二) 垃圾处置保障措施

1. 完善各乡(镇)垃圾转运站及村庄垃圾收集设施建设,距离乡(镇)较近的村庄,生活垃圾收集后,统一运至各乡(镇)垃圾中转站。由清运公司统一清运至砚山县海创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进行焚烧发电。

2. 距离乡(镇)较远、地处偏僻、交通不便、人口较少的村庄,采用“户分类

“一组集中一村收集一村处理”模式进行处理。对农作物秸秆、菜叶、畜禽粪便等，采用农田免耕技术、发酵堆肥、沼气净化等处理方式，还田还园；金属器物、纸板、书报、塑料制品、玻璃等废弃物，可由废旧物资回收人员进行回收利用。建筑垃圾、陶片渣土等采取就地填坑铺路、定点倾倒方式处理。

五、保障措施

（一）落实工作责任制

秸秆禁烧工作实行属地管理原则，各乡（镇）人民政府是秸秆禁烧工作的责任主体，各乡（镇）长及所涉及部门一把手是第一责任人，部门和分管副乡（镇）长是直接负责人。各乡（镇）要把秸秆禁烧工作任务落实到村组，召开村民大会，将此项工作延伸到村户。重点禁烧区域要做到有烧必查，有烟必灭。对禁烧工作不力，发生大面积随意焚烧，造成严重事故的乡（镇）、村，要追究主要负责人责任。

（二）部门协调推进

县人民政府建立由农业农村科学技术、生态环境保护、公安、林草、发改、工信、商务、财政等部门参加的秸秆、垃圾露天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协调机制，协调解决本行政区域秸秆、垃圾露天禁烧和综合利用重大事项。

县发展改革局：会同县农业农村科学技术局等部门加强秸秆、垃圾综合利用规划指导，积极争取国家和省级秸秆、垃圾综合利用项目资金支持。

县工信商务局：鼓励推广秸秆基料化转化利用项目，着力培育一批秸秆基料化转化利用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种植大户，扩大基料化利用，积极探索裹包青贮、颗粒饲料、压块饲料等秸秆商品饲料，形成专业化贮存、工业化加工、种养殖循环等模式，做大做强畜牧养殖业的饲料加工企业，推进秸秆资源饲料化。

县教育体育局：在中小学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及秸秆、垃圾禁烧等相关法律、政策宣传教育，营造全民参与的氛围。

县公安局：对焚烧秸秆垃圾造成重大污染事故、财产遭受重大损失或导致人身伤亡的，依法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对恶意焚烧秸秆垃圾造成一定社会影响的，从严、从快、从重予以依法处理。

县财政局：负责相关资金筹措，整合现有各类资金，支持农作物秸秆垃圾综合利用。县自然资源局：加大秸秆垃圾综合利用用地支持力度。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负责指导做好建筑施工工地、装饰施工场所废弃物料、装修废料等建筑垃圾等废弃物禁烧工作。

县交通运输局：负责指导做好高速公路、国道、省道、县道两侧边沟外沿起向外1米范围内公路用地的秸秆、垃圾禁烧宣传和巡查工作。

县农业农村科学技术局：指导开展秸秆肥料化、饲料化、燃料化技术示范和推广工作，负责研发或引进秸秆还田机械，做好宣传和示范，切实提高秸秆利用率。

县林业草原局：负责做好森林、林地周围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焚烧工作宣传和巡查，严肃查处故意焚烧秸秆、垃圾等废弃物致使森林、林木受到毁坏的违法行为。

体。

县融媒体中心：加强对秸秆垃圾焚烧与农作物秸秆垃圾综合利用的宣传工作。在全县营造“露天焚烧秸秆垃圾违法，综合利用利国利民”的舆论氛围。

州生态环境局砚山分局：指导督促全县依法查处露天焚烧秸秆垃圾违法行为，协调各乡（镇）、各相关部门做好秸秆垃圾焚烧区域联防联控工作。

县气象局：负责气象预报遥感监测。

县消防救援大队：配合宣传部门做好焚烧期间防火宣传，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十四条从重处理由焚烧垃圾和秸秆垃圾造成的火灾事故。

各乡（镇）人民政府：按照“属地管理、源头控制”的原则，开展辖区内秸秆和垃圾焚烧宣传工作，对发现的秸秆和垃圾焚烧行为进行制止、核实并及时报告生态环境局部门。配合县直各相关部门开展秸秆、垃圾焚烧工作。

（三）强化督促考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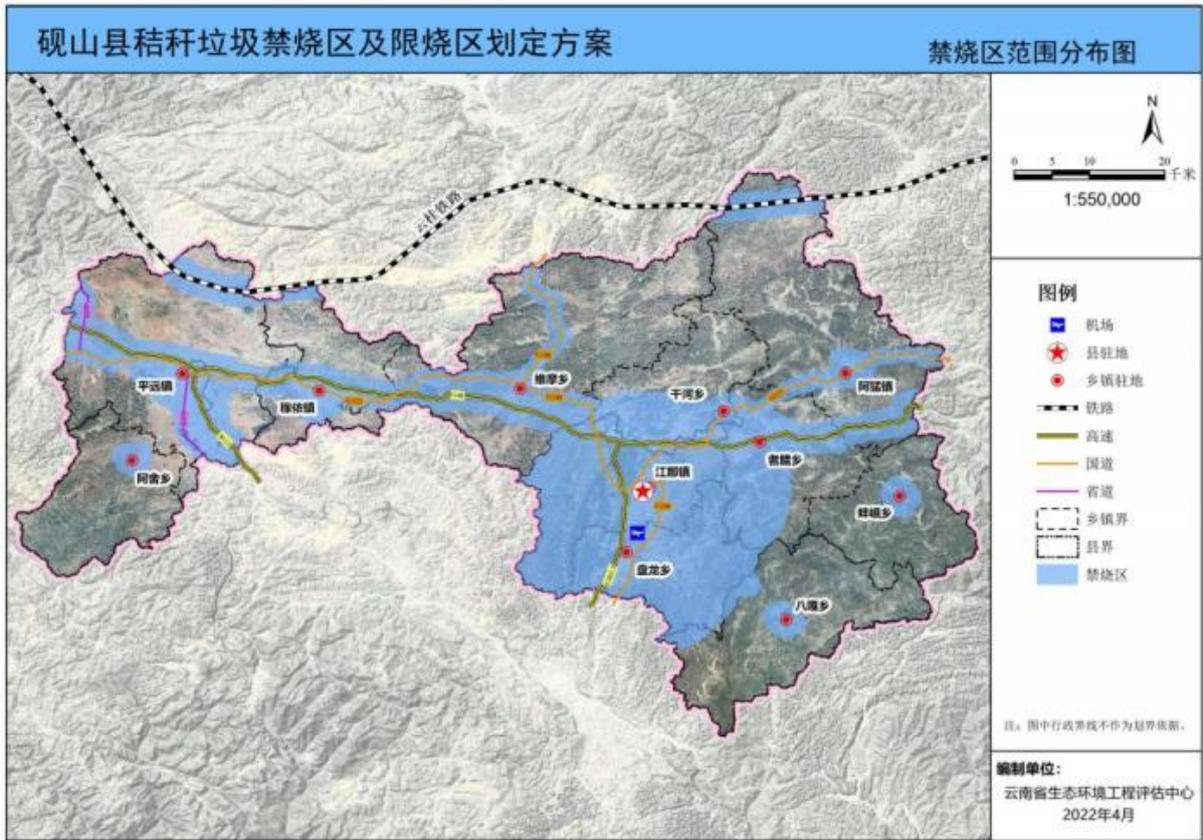
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全面落实县、乡、村“三级”的督查考核机制。健全和落实督查考核奖惩机制，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各乡（镇）、各相关部门

县城乡综合执法局：负责做好县城建成区禁止露天焚烧秸秆、垃圾等废弃物工作，及时制止、纠正、查处违法行为。

县投资促进局：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积极引进产业化利用农作物秸秆的经营主要成立秸秆、垃圾焚烧工作小组负责秸秆、垃圾焚烧工作日常事务并每周向县生态环境部门报送秸秆、垃圾焚烧工作总结及佐证材料。各乡（镇）组建巡查队，由乡（镇）干部领队巡查，对户外焚烧现象要予以制止。对焚烧工作不力，导致全县被上级通报的相关责任单位和事由，由县禁烧办行文至县分管领导审批同意后，转县委、县政府督查和绩效考评办按程序发文在全县范围内进行通报。对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落实不到位，造成环境污染的单位，由县人民政府采取问责预警、约谈等措施，情节严重的，进行通报批评并严肃问责。

（四）注重宣传引导

各乡（镇）、各部门要采取宣传车、悬挂宣传横幅、张贴宣传单、刷写标语和召开村民大会等形式广泛宣传动员群众，大力宣传焚烧秸秆、垃圾的危害和秸秆、垃圾综合利用的益处，切实增强农民群众的主动参与意识。宣传秸秆、垃圾焚烧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充分发动群众监督秸秆、垃圾焚烧工作，鼓励举报焚烧秸秆、垃圾行为，并对秸秆、垃圾焚烧严重地区予以曝光。



附图 砚山县秸秆垃圾禁烧区划分范围分布图

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砚山县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砚政办发〔2022〕89号

县直各部门：

《砚山县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实施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6月5日

（此件公开发布）

砚山县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实施方案

根据《云南省水利厅关于加快推进2021年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的通知》（云水资源〔2021〕18号）要求，为顺利推进砚山县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目标任务

（一）总体目标

根据省水利厅关于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县建设要求，对照《县域节水型社会评价标准（试行）》，全面开展县域节水型

社会达标建设工作，确保在2022年底建成节水型社会达标县。

（二）年度任务

1. **用水定额管理。**根据《云南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云水发〔2019〕122号），严格用水定额管理，把用水定额作为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办理取水许可、下达用水计划、节水考核和节水载体认定的重要依据，加强计划用水和节约用水管理。

牵头单位：县水务局

配合单位：县工信商务局、县住房城

乡建设局、县农业农村科学技术局，砚山七乡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 计划用水管理。认真梳理统计全县取水许可证户数（清单），按照《云南省水利厅关于转发水利部计划用水管理办法文件的通知》《云南省节约用水条例》《云南省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对非居民用水实行计划用水管理，确保纳入计划用水管理达 100%，做到非居民用水有计划、有申请、有批复。完善取水许可管理工作，规范取水许可证的补办、注销及监管。

牵头单位：县水务局

配合单位：县发展改革局、财政局、市场监管局、工管委，砚山七乡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3. 用水计量

(1) 农业用水计量率。梳理全县近年来农业灌溉用水计量率（即农业灌溉用水计量水量占农业灌溉用水总量的比例，农业灌溉用水总量以水利统计年鉴或水资源公报数据为准）。加强大、中、小型灌区及高效节水灌溉项目中农业灌溉用水计量设施的安装等工作，争取农业灌溉用水计量率达到 60%以上。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科学技术局

配合单位：县水务局、财政局、发展改革局

(2) 工业用水计量率（工业用水计量水量占工业用水总量的比值）。梳理年主营业务收入在 2000 万元以上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名单，对照检查各企业是否全部

安装计量设施，并由砚山七乡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砚山县国祯水务有限公司提供各企业年度用水量。完成工业用水计量率达到 100%的目标。

牵头单位：县工信商务局

配合单位：县水务局、发展改革局、住房城乡建设局、工管委，砚山七乡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砚山县国祯水务有限公司

4. 水价机制

(1)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大力推进全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建立健全农业水价形成机制，推进农业水权制度建设，建立农业用水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机制，制定出台砚山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施方案，完成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年度目标任务，制定并落实砚山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精准补贴标准等相关文件，并逐步推动精准补贴工作。

牵头单位：县水务局、发展改革局

配合单位：县农业农村科学技术局、财政局，砚山七乡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砚山县国祯水务有限公司

(2) 实行阶梯水价及超计划超定额累进加价。严格按照《砚山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砚山县城居民用水实施阶梯水价的批复》（砚发改复〔2017〕69号）要求收取水费。

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局、水务局

配合单位：县财政局，砚山七乡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砚山县国祯水务有限公司

(3) 水资源费征收。根据《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460号），按照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目标任务的要求足额征缴水资源费。

牵头单位：县水务局

配合单位：县发展改革局、财政局，砚山七乡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砚山县国祯水务有限公司

5. 加强节水“三同时”管理。对砚山城市规划区范围内所有新、改、扩建项目严格执行节水“三同时”制度，确保新建、改扩建项目节水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符合再生水、雨水综合利用设施建设条件的，必须同期配套建设。

牵头单位：县自然资源局

配合单位：县水务局、州生态环境局砚山分局、住房城乡建设局

6. 节水载体建设。加强各取（用）水单位的节水管理工作指导，对非居民取水企业（单位）定期组织开展水量平衡测试或用水效率评价，掌握企业（单位）用水现状，2022年8月30日前，力争公共机构节水型单位建成率 $\geq 50\%$ 、节水型企业建成率 $\geq 40\%$ 、节水型小区建成率 $\geq 15\%$ 。

(1) 公共机构节水型单位建设。由县委编委办、县机关事务管理局提供全县公共机构清单，根据实际情况确定需要创建的公共节水型单位的名单组织创建，并由各单位提供创建申请、实施方案及相关材料，组织实施。由县委编委办、县机关事务管理局牵头，县水务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等部门配合组建专家组按照公共机构节水型单位建设验收标准（见附件3）对

创建单位进行评估验收。

牵头单位：县委编委办、机关事务管理局

配合单位：县水务局、住房城乡建设局

(2) 节水型企业建设。按照《云南省工业（企业）节水型示范单位建设评价标准》，通过以奖代补的形式鼓励企业提交申报材料。由县工信商务局牵头，县水务局、县工管委等部门配合组建专家组按照节水型企业建设验收标准（附件4）进行评估验收。

牵头单位：县工信商务局

配合单位：县水务局、工管委

(3) 节水型小区建设。县住房城乡建设局提供全县有统一物业管理的居民小区清单。通过以奖代补的形式鼓励各小区创建节水型居民小区，通过小区申请、提交创建支撑材料，并由县住房城乡建设局牵头，县水务局、州生态环境局砚山分局等部门组建专家组按照节水型居民小区的建设验收标准（见附件5）进行评估验收。

牵头单位：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配合单位：州生态环境局砚山分局、县水务局

7. 供水管网漏损控制。城镇公共供水企业应加强对供水管网的巡检、维修和养护管理，开展检漏工作，对使用年限超过50年和材质落后的供水管网进行排查，制定更新改造方案并推进落实。全县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力争降低至10%以内。

牵头单位：县水务局、财政局

配合单位：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发展改革局，砚山七乡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砚山县国祯水务有限公司

8. 生活节水器具推广。严格执行国家节水强制性标准，严格用水节水产品市场监管，禁止生产和销售不符合节水强制性标准的产品，实行节水产品市场准入。不得使用列入国家淘汰名录的用水工艺、设备和产品。全面推动公共场所、居民家庭使用生活节水器具，确保使用覆盖率达100%。

牵头单位：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配合单位：县工信商务局、城乡综合执法局、水务局、财政局、市场监管局、工管委，砚山七乡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砚山县国祯水务有限公司

9. 再生水利用。将非常规水资源开发利用纳入水资源统一配置，进一步完善和制定相关配套政策、规范和激励机制，出台关于推动再生水利用的相关政策文件。采取“集中与分散”相结合，推进工业企业污（废）水处理回用，提高污（废）水处理回用率；城区内道路洒水和园林绿化一律采用再生水，相关单位要做好统计台账资料收集整理，再生水利用率力争达到15%以上。

牵头单位：县水务局

配合单位：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州生态环境局砚山分局，砚山县国祯污水处理公司

10. 社会节水宣传。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和载体深入开展节水宣传教育，通过法

律“六进”，上电视、上广播、上报刊、上网络、上广告屏（牌）等多种途径，对水情、政策法规和节水措施进行宣传教育，不断提高公众节水意识，营造良好的节水氛围。通过电话、网络等方式进行公众节水意识调查，70%以上的调查对象具有明显的节水意识。

牵头单位：县融媒体中心

配合单位：县水务局、文化和旅游局、教育体育局、发展改革局、财政局、州生态环境局砚山分局、住房城乡建设局、工管委，砚山七乡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砚山县国祯水务有限公司

11. 加分项

(1) 节水标杆示范。鼓励县域内有关企业、公共机构、产品、灌区认真落实国家和省州对主要用水产品节水水平分级和标识的管理要求，积极申报国家级或省级水效领跑者或节水标杆单位。

牵头单位：县融媒体中心

配合单位：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工信商务局、机关事务管理局及各创建单位

(2) 实行节水奖励政策。对节水项目建设、节水技术推广等实行财政补贴或其他优惠等激励政策；出台县级财政对节水激励或奖励的政策文件，奖励在节水器具推广、节水技术推广、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

牵头单位：县财政局

配合单位：县水务局、住房城乡建设局、工信商务局、机关事务管理局及各创建单位

(3) 推广喷灌、微灌、管道输水等高效节水灌溉技术。积极在平远大型灌区和其他有条件的灌区推广喷灌、微灌、管道输水等高效节水灌溉技术，力争高效节水灌溉率达 30% 以上。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科学技术局

配合单位：县水务局，砚山七乡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二、实施步骤

(一) 前期准备阶段(2022 年 1 月—2 月)。成立砚山县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安排专人具体负责日常工作；分解考核目标，明确各项指标的责任单位。

(二) 动员部署阶段(2022 年 3 月—4 月)。召开动员会议，安排部署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下达各责任单位的目标任务。各责任单位对照《砚山县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任务清单》中涉及本单位的考核内容和具体任务，分析各项指标的现状情况、存在的差距和问题，制定具体工作计划。

(三) 实施阶段(2022 年 4 月—8 月)。各责任单位按照本实施方案的任务要求，

全面组织开展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重点推进节水型企业、节水型单位、节水型居民小区创建工作和高效农业节水灌溉示范工程、公共场所节水设施改造工程建设。各企业、单位、居民小区对照考核标准进行整改，整理申报资料，县水务局和相关单位组织联合验收。整理各项资料、汇总归档，形成申报材料。

(四) 验收准备阶段(2022 年 9 月—11 月)。筹备验收会议，向上级提交验收申请，迎接国家和省级考核评估。

三、保障措施

(一) 强化领导，协同配合。

各有关部门要在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充分发挥各自的职能和专业优势，协同研究制定相关配套措施，扎实推进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各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做好统筹协调、督促指导，确保按期完成建设内容。

(二) 多方筹资，增加投入。要安排必要的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专项经费，激励企业、个人等社会资金投入节水工作中来，确保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顺利开展。

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砚山县 2022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的通知

砚政办发〔2022〕94 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部门：

《砚山县 2022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6 月 12 日

（此件公开发布）

砚山县 2022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

为科学调控土地市场，合理配置土地资源，积极发挥计划引导作用，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保障城市居民住房建设和重大工业项目用地需求，优化国有建设用地供应结构和空间布局，切实保障我县各项建设用地供应，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依据国土资源部《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规范(试行)》(国土资发〔2010〕117 号)要求，结合我县《土地利用总体

规划》《土地利用年度计划》，参考上年度供地情况和本年度用地需求，制定本计划。

一、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国家对土地资源管理工作的新要求，通过科学供地，合理配置建设用地，促进经济结构调整和经济增长方式转变，全力保障人口资源环境协调发

展。严格控制新增建设用地，积极挖潜存量建设用地，提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合理控制建设用地总量；全面提高土地供应的科学性、规范性、合理性，强化土地资源节约意识，统筹安排各项建设用地项目，为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提供技术保障。优化土地供应结构，优先保证重点建设项目用地供给，遵循经济社会发展规律，科学供应土地，为全县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二、供应计划指标

（一）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

我县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控制在 216.5854 公顷以内。

（二）国有建设用地供应结构

2022 年度我县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中，商服用地 2.0476 公顷，工矿仓储用地 177.0665 公顷，城镇住宅用地 15.3341 公顷，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16.1853 公顷，交通运输用地 5.9519 公顷。

（三）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布局

为建设“中国绿色铝谷”核心区，在 2022 年度砚山县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中，主要集中在砚山县工业园区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内，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内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为 177.0665 公顷。

三、政策导向

（一）优化空间布局

坚持计划控制引导，统一有序、规范供应。本年度各类建设项目用地供应，必须严格按照《砚山县 2022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表》确定的控制指标实施。

（二）优化土地供应结构

为加快我县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建设和“中国绿色铝谷”核心区建设，今年加大了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和工矿仓储用地供应量：其中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16.1853 公顷，占供应总量的 7.47%；工矿仓储用地 177.0655 公顷，占供应总量的 81.43%。乡镇建设项目用地计划指标按照实际需要机动安排。

（三）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

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和供地政策，促进产业用地的节约集约利用，提高产业用地的利用效益。完善并严格执行产业用地的用地标准和相关控制性标准，切实控制新增建设用地的规模，保守耕地红线，促进土地资源有效利用和可持续开发利用。

（四）发挥市场配置资源基础性作用

除国家《划拨用地目录》外的土地，一律以出让等有偿方式供地，工业、商业、旅游、娱乐、商品住宅等经营性用地，或者同一宗地有两个以上意向用地者的，必

须以招标、拍卖或者挂牌方式出让，其中，商品住宅用地，一律以拍卖方式公开出让，鼓励公共服务项目用地有偿使用，扩大国有土地有偿使用范围，充分发挥市场在土地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营造企业满意、社会肯定的投资环境。强化市场管理，严把投资准入门槛，及时更新城镇基准地价，发挥地价对土地市场的调控作用，有效利用经济杠杆将有限的土地资源配置到最需要的行业和部门，以达到土地节约集约与高效利用的目的。

四、计划实施的保障措施

(一) 强化配合，形成合力

县自然资源局、发展改革局、工信商务局、财政局、工管委等相关部门要密切配合，加强沟通协调，共同组织做好建设项目用地各项前期准备工作，各乡（镇）人民政府、相关单位也要充分发挥职能优势，积极配合做好计划实施工作，定期解决计划实施过程存在的问题，共同推动年度土地供应计划顺利实施。各有关部门对项目办理土地供应涉及相关手续应予以充分支持，以保障年度土地供应计划的顺利完成。

(二) 强化措施，确保供地服务效率质量

计划实施中，要把握全面，突出重点，

附件 1

砚山县 2022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表

单位：公顷

用途	合计	商 用 服 地	工 矿 仓 储 用 地	公共管理与 公共服务用 地	住宅用地	交通运输 用地	备注
砚山县	216.5854	2.0476	177.0665	16.1853	15.3341	5.9519	

强化服务，保障供应，对年度重点大项目用地要“一事一议”、跟踪服务，全程保障，切实满足项目建设用地需求，各乡（镇）人民政府要加快土地征收和拆迁补偿力度，为具体项目供地和建设创造条件。

附件：1. 砚山县 2022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表

2. 砚山县 2022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宗地表

附件 2

砚山县 2022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宗地表

单位：公顷

序号	宗地编号及拟供地 项目名称	宗地位置	宗地 面积	宗地 用途	供地 方式	供地 时间	备注
1	532622207203JA00010-3	砚山县干河彝族乡碧云村民委员会小听湖村小组（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内）	5	工业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2	532622207203JA00007-8	砚山县干河彝族乡碧云村民委员会碧云、处署村民小组（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区内）	10.2651	工业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3	532622101207JA00003-1	砚山县干河乡碧云村民委员会布标村民小组（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内）	3.5476	仓储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4	532622207203JA00017-9	砚山县干河乡碧云村民委员会（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内）	2.3725	工业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5	532622207203JA00010-6	砚山县干河乡碧云村民委员会小听湖村小组（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区内）	46.6607	工业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6	532622203201JA00048-1	砚山县盘龙乡盘龙村委会探科村民小组（砚文二级路旁）	0.6346	商业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7	532622101203JA00018-28	砚山县江那镇锐卡村民委员会白龙山村民小组（110KV 锐卡变电站旁）	1.1865	公用设施用地	划拨	第一季度	
8	532622207203JA00010-7	砚山县干河乡碧云村民委员会小听湖村小组（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区内）	12.1290	工业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县政府办文件

9	532622207203JA0003-1	砚山县干河乡碧云村民委员会布标、处署村民小组(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区内)	13.6153	工业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10	532622203202JA00009-2	砚山县盘龙乡三合村委会法土老村小组(文山州监委留置点西侧)	0.9253	机关团体用地	划拨	第一季度
11	532622101207JA00005-1	砚山县江那镇听湖村民委员会听湖村民小组(323线旁)	5.2035	公用设施用地	划拨	第一季度
12	532622102212GB00002-3	砚山县平远镇车白泥村民委员会大架树村民小组(文山海螺水泥有限公司旁)	2.7229	工业用地	挂牌出让	第一季度
13	532622101203GB00014-5	砚山县江那镇羊街村民委员会柳寨村民小组(鹏程冶炼厂西面)	4.4291	工业用地	协议出让	第一季度
14	532622207203JA00010-4	砚山县平远镇车白泥村民委员会小听湖村民小组(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区内)	7.3602	工业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15	532622207203JA00007-6	砚山县干河乡碧云村民委员会处署村民小组(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区旁)	4.7294	工业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16	532622207203JA00007-7	砚山县干河乡碧云村民委员会处署村民小组(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区门旁)	1.8310	公用设施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一季度
17	532622207203JA00010-8	砚山县干河乡碧云村民委员会小听湖村民小组(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区内)	54.2648	工业用地	拍卖出让	第二季度
18	532622207204JA00015-1	砚山县平远镇车白泥村民委员会柳寨村民小组(红舍农水屋旁)	0.2211	公用设施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19	532622101201ZA00003-1	砚山县江那镇字马社区冬瓜村民小组(新民水库旁)	0.4111	公用设施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20	532622204201JA00017-1	砚山县八嘎乡八嘎村民委员会龙潭组、上寨组、八嘎组(八嘎乡人民政府旁)	0.3463	机关团体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21	532622103008JA00001-1	砚山县盘龙乡国管粮依华桥农场(省道206线旁)	2.0263	社会福利用地	划拨	第二季度
22	532622102001JA00005-6	砚山县平远镇新平社区狮子山村民小组(省道209线旁)	1.5082	工业用地	拍卖出让	第二季度
23	532622101204JA00015-1	砚山县江那镇路德村民委员会龙树脚村民小组	0.6769	公用设施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三季度
24	532622203201JA00020-1	砚山县盘龙乡盘龙村民委员会河对门村民小组	0.0956	公用设施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三季度
25	532622207203JA00010-5-1	砚山县干河乡碧云村民委员会小听湖村民小组(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区内)	4.0567	工业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三季度
26	532622207203JA00010-5-2	砚山县干河乡碧云村民委员会小听湖村民小组(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区内)	3.4729	工业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三季度
27	532622203201JA00001-1	砚山县盘龙乡盘龙村民委员会上锅寨村民小组(文山砚山机场旁)	1.5674	机关团体用地	划拨	第三季度
28	532622101105GB00007-4	砚山县中医医院旁	0.1922	医疗卫生用地	划拨	第三季度
29	532622207203JA00017-10	砚山县平远镇车白泥村民委员会布标村小组(云南创新合金有限公司旁)	3.7240	交通服务场站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三季度
30	532622207203JA00017-11	砚山县平远镇车白泥村民委员会布标村小组(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区内)	2.2279	交通服务场站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三季度
31	532622103001JA00003-1	砚山县稼依镇大稼依社区大菜地村民小组(新国道323线旁)	0.4134	零售商业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三季度

32	532622101107JA00003-1	砚山县城区(新国道323线旁)	0.5026	零售商业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三季度
33	532622101206GB00028-10	砚山县城区(新国道323线旁)	0.4970	零售商业用地	拍卖出让	第三季度
34	532622207203JA00017-7	砚山县干河乡碧云村民委员会布标村民小组(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区旁)	1.5021	公用设施用地	划拨	第四季度
35	532622207203JA00019-1	砚山县干河乡碧云村委会小竜台村民小组	0.9321	工业用地	挂牌出让	第四季度
36	532622101111JA00001-15	砚山县城北片区(兴凤路与环城东路交叉口)	3.2701	城镇住宅用地	拍卖出让	第四季度
37	532622101206JA00017-3	砚山县江那镇嘉禾社区新村村民小组(国道323线旁)	6	城镇住宅用地	拍卖出让	第四季度
38	532622101002JA00005-5	砚山县江那镇嘉禾社区大底村小组	6.064	城镇住宅用地	拍卖出让	第四季度
合计			216.5854			

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砚山县 2020—2021 年 榨季甘蔗补贴补充兑付实施方案的通知

〔2022〕—86

八嘎乡、蚌峨乡人民政府，县财政局、农业农村科学技术局：

《砚山县 2020—2021 年榨季甘蔗补贴补充兑付实施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6 月 17 日

（此件公开发布）

砚山县 2020—2021 年榨季甘蔗补贴补充兑付实施方案

根据《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 2020/2021 榨季甘蔗良种良法技术推广补贴兑付情况的通报（五）》要求，以及《云南省农业农村厅云南省财政厅关于糖料甘蔗良种良法技术推广补贴政策落实有关事项的通知》（云农种药〔2021〕1 号）、《文山州农业农村局文山州财政局关于印发文山州 2020—2022 年糖料甘蔗良种良法技术推广补贴工作方案的通知》（文农

联发〔2020〕35 号）、《砚山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20—2022 年糖料甘蔗良种良法技术推广补贴工作方案的通知》（便签〔2020〕—112 号）文件精神，结合砚山县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提高糖料甘蔗产量、效益和市场竞争力为核心，以农民利益为着力点，

坚持政府引导、农民自愿和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引导推广先进适用的糖料甘蔗脱毒、健康种苗，提高糖料甘蔗良种率和全程机械化作业面积，降低糖业生产成本，提升蔗糖业综合竞争力，切实保障蔗糖供给安全。到2022年，基本实现糖料甘蔗脱毒、健康种苗全覆盖，全程机械化生产水平有效提升，亩产提高10%以上，蔗糖分提高0.5%—1%。

二、计划任务及完成情况

(一) 计划任务。2020年(即：2020年9月1日至2021年3-8月31日)，全县计划新植糖料甘蔗脱毒、健康种苗推广面积500亩，实施甘蔗机械化深翻开沟300亩。

(二) 完成情况。2020年，全县实际完成新植糖料甘蔗脱毒、健康种苗面积964.5亩，比计划500亩超464.5亩；完成甘蔗机械化深翻开沟964.5亩，比计划300亩超664.5亩。

三、补贴对象、标准、方式及资金筹措

(一) 补贴对象。糖料甘蔗种植主体，包括农业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蔗农和其他实际种植者。

(二) 补贴标准。糖料甘蔗脱毒、健康种苗按当年新植面积每亩补贴350元，机械化深翻开沟作业每亩补贴170元。

(三) 补贴方式。采取先种植、先作业、后补贴的方式，严格按照《砚山县2020—2022年糖料甘蔗良种良法技术推广补贴工作方案》中2020年任务分解确定的糖料甘蔗脱毒、健康种苗种植面积和机械化深翻开沟面积为依据，测算补贴资金。

(四) 资金筹措。《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2020/2021榨季甘蔗良种良法技术推广补贴兑付情况的通报(五)》明确“2020/2021榨季超额完成推广的任务，用已下达的2022年蔗良种良法技术推广省级补助经费兑付应补未补部分”，砚山县2020/2021榨季糖料甘蔗脱毒、健康种苗新植面积完成964.5亩，按方案(计划面积)已兑付500亩补贴17.5万元，尚有464.5亩未兑付，缺口资金16.2575万元；机械化深翻开沟作业完成964.5亩，按方案(计划面积)已兑付300亩补贴5.1万元，尚有664.5亩未兑付，缺口资金11.2965万元。按上级文件精神 and 资金筹措比例，资金缺口27.554万元筹措为中央(50%)资金13.777万元、省财政(50%的90%)资金12.3993万元，共26.1763万元，县级配套(50%的10%)补贴为1.3777万元。

四、乡镇补贴资金分配情况

结合实际完成情况，按照补贴标准不变的原则，补充兑付补贴分配情况如下：

(一) 八嘎乡。实际完成新植甘蔗脱毒、健康种苗934.5亩，已兑付484.45

亩，应补充兑付 450.05 亩，资金 15.75175 元；深翻开沟实际完成 934.5 亩，已兑付 290.67 亩，应补充兑付 643.83 亩，资金 10.94511 万元。合计应补充兑付补贴资金 26.69686 万元。

(二) 蚌峨乡。实际完成新植甘蔗脱毒、健康种苗 30 亩，已兑付 15.55 亩，应补充兑付 14.45 亩，资金 0.50575 万元；深翻开实际完成 30 亩，已兑付 9.33 亩，应补充兑付 20.67 亩，资金 0.35139 万元。合计应补充兑付补贴资金 0.85714 万元。

五、补贴资金发放县农业农村局会同县财政局依照 2020/2021 榨季验收实绩分配应补未补的资金，由涉及乡镇对补贴面积、金额等情况进行公示，并录入惠农补贴“一卡（折）通”或经审核确认的实际种植户的银行账户统一发放。

六、相关工作要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县财政局、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加强项目监督，强化资金管理，督促指导有关乡（镇）全面贯彻落实糖料甘蔗良种良法技术推广补贴政策。涉及乡（镇）人民政府负责严格落实补贴公示制，补贴面积、补贴资金、

补贴标准、补贴金额必须张榜公布，接受群众监督。

(二) 加强资金保障。实行统一发放和实名制管理，严格执行专户管理制度，确保补贴资金封闭运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虚报补贴面积，严禁截留挪用和代扣代缴其他收费。

(三) 严把时间关。6 月底前完成补充兑付工作。

(四) 加强督促考核。涉及乡（镇）要统筹和争取资金用于糖料甘蔗良种良法技术推广补贴，切实加强补贴资金的组织管理，实行统一发放和实名制管理，严格执行专户管理制度，确保补贴资金封闭运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虚报补贴面积，严禁截留挪用和代扣代缴其他收费。

(五) 加强档案管理。项目涉及部门要建立补贴档案管理制度，将政策执行过程中的各种文件、资料、表格按年度整理成册，妥善保管备查。乡镇财政所要做好补贴资金兑现的统计调度，掌握兑付进度，并及时向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上报资金兑付情况。年度补贴工作结束后，涉及乡（镇）要及时上报工作总结。

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砚山县特困人员集中供养工作方案的通知

砚政办发〔2022〕98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部门，省州驻砚科局级以上单位：

现将《砚山县特困人员集中供养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6月24日

（此件公开发布）

砚山县特困人员集中供养工作方案

为更好发挥社会救助政策兜底作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按照国务院《社会救助暂行办法》《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集中供养制度的实施意见》（云政发〔2016〕73号）文件精神，以及省民政厅对文山州社会救助资金审计反馈问题和对砚山县养老机构调研指出问题即“砚山县存在养老服务资源闲置，敬老院入住率较低”，为抓实整改，有效推进特困人员集中供养工作，按照属地管理、就近安置的原则，各乡（镇）积极动员符合条件的特困人员入住敬老院，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保障特困供养人员基本生活权益为目标，坚持统筹城乡，以人为本的理念，切实履行政府基本民生托底保障职责，着力将全县敬老院建设成果真正转化为社会效益，动员符合集中供养条件的分散特困人员入住敬老院开展集中供养管理服务，让最困难、最特殊的群体共享改革发展成果，促进城乡经济和社会稳定。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托底供养原则。强化政府托底保障职责，为城乡特困人员提供基本生活、照料服务、疾病治疗和殡葬服务等保障，做到应救尽救、应养尽养。

（二）坚持就近管理原则。根据全县

敬老院现有容量，合理部署、统筹安排，进一步开展特困人员集中养老机构供养工作。对所在乡（镇）未建设敬老院或敬老院未投入使用的特困人员，由县民政局统筹安排入住。

（三）坚持适度保障原则。严格执行救助供养标准，加强与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的衔接，实现特困供养人员救助供养制度保基本、全覆盖、可持续。

（四）坚持社会参与原则。鼓励、引导、支持社会力量通过承接政府购买服务、慈善捐赠以及提供志愿服务等方式，为特困供养人员提供服务和帮扶，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参与特困人员集中供养工作的良好氛围。

三、目标任务

2022年12月31日前，各乡（镇）完成辖区内特困人员集中供养率达60%以上的目标任务。

四、供养对象及标准

（一）供养对象。户籍在本行政区域内的特困供养人员。特困人员中的未成年人，符合孤儿养育政策的，按照孤儿保障工作有关规定执行。精神障碍患者、传染病患者等特困人员，送往专门医疗机构医治和照料。在满足特困人员集中供养需求的基础上，生活处境极度困难的留守老人、空巢老人等特殊对象可适当考虑作为入住敬老院的对象范围。

(二) 供养标准。根据《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云办发〔2020〕32号)、《云南省民政厅关于提高2021年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和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的通知》(云民发〔2021〕76号)和《文山州民政局关于做好2021年社会救助及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重点工作的通知》，2021年起特困人员救助标准包括基本生活标准和照料护理标准。

2021年，全县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指导标准统一提高到858元/人·月。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补贴标准(按2020年标准)：一档(完全丧失生活自理能力或一级重度残疾)835元/人·月，二档(部分丧失生活自理能力或二级重度残疾)418元/人·月，三档(其他集中供养特困人员)251元/人·月。

(三) 资金保障。县民政局、县财政局要健全特困供养资金发放机制，确保特困供养人员救助供养资金按月及时拨付。

五、工作措施

(一) 明确工作职责，进一步夯实特困人员集中供养工作基础。一是乡(镇)农村敬老院管理主体为乡(镇)人民政府。乡(镇)农村敬老院由乡(镇)根据属地管理原则，纳入管理。对已经投入运营的乡(镇)农村敬老院，由乡(镇)、县民政局和运营方三方签订变更委托方及有关事项补充协议。协议签订后，由乡(镇)

根据协议管理属地内的农村敬老院。对未建成投入使用的乡(镇)农村敬老院，由乡(镇)和县民政局共同商议，共同推进后续项目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后，由县民政局移交给乡(镇)运营。二是强化资金管理。各乡(镇)要督促属地内的敬老院依法办理法人登记，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安全管理和服务等制度，开设银行专户，对特困供养人员生活补助资金和护理补贴资金实行专账核算，专款专用，各乡(镇)农村敬老院负责人按月到乡(镇)财政所核账；各敬老院每年向所属乡(镇)和县民政局提交年度工作报告及财务状况审计报告。三是县民政局根据业务主管部门职责，对各乡(镇)敬老院运营进行指导和督促检查。同时，积极向上级争取敬老院提质改造项目，不断完善各敬老院配套设施建设。

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民政局。

完成时限：2022年6月30日前签订补充协议，完成移交，并长期坚持。

(二) 细化工作措施，全力动员分散供养人员入住敬老院。各乡(镇)要高度重视特困人员集中供养工作、基本民生保障工作，把落实集中供养优惠政策作为党和政府关心困难群众直接体现。一是及时制定工作方案，深入了解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意愿，多措并举，动员入住敬老院，确保集中供养率达到60%；二是加强宣传，通过开展动员大会、面对面政策解读、组

织观摩等方式，提高社会知晓度，营造良好的集中供养工作氛围。三是开展“试住”模式，提高集中供养率。各乡（镇）通过摸底排查全面掌握辖区内特困人员的基本情况，针对部分监护人监管不到位的家庭或没有入住敬老院意愿的老人，由乡（镇）组织特困人员到就近的敬老院进行试住一个月，了解敬老院生活习惯，愿意留下继续居住的，及时办理入住手续，让他们感受到入住敬老院这个大家庭的关爱和温暖。对有意愿入住敬老院的老人，而监护人又不同意送老人入院集中供养的，造成老人生活现状差，其生活补助汇入乡（镇）敬老院账户进行统一支配，每星期定额购买生活用品给予实物补助。对支持送特困人员入住敬老院的监护人家庭，符合临时救助申请条件的，由乡（镇）按照规定给予申请 1000-3000 元的临时困难救助，激发广大特困人员入住敬老院的积极性。四是对监护人不履行监护责任的，取消监护权，将分散供养人员纳入集中供养。

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 30 日前，并长期坚持。

（三）强化沟通联动，持续建立健全部门间协作机制。一是各乡（镇）要与学校开展志愿服务协作，签订志愿帮扶服务协议。要求学校团支部，不定期组织学生就近到敬老院开展志愿服务，打扫室内外卫生，陪老人聊天，帮助老人整理内务（洗衣、剪指甲等），开展文体活动、“敬老

人，献爱心”活动等，培养学生孝老敬老的社会主义价值观。县民政局可根据学校需要，切实帮助解决贫困家庭学生临时困难救助。同时，各敬老院要在乡（镇）人民政府的支持和引导下，积极倡议，鼓励有爱心的乡（镇）公职人员和社会团体及个人等利用周末、节假日到敬老院开展“敬老、爱老、尊老”公益活动，为老人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让入住敬老院的老人感受到社会大家庭的关爱，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参与特困人员集中供养工作的良好氛围。二是加强医养协作。有条件的敬老院，可在敬老院内设立医务室，由乡（镇）卫生院提供上门服务，为入住老人开展医疗健康服务。有条件的医院或乡（镇）卫生院，可与敬老院签署“医养结合协议”，合作运营敬老院。凡新建、改扩建的公办养老机构，其护理床位数不少于 50%，所有养老机构要能够为入住老年人提供不同形式的医疗卫生服务。为入住老年人提供基本医疗和保健服务。对入住养老服务机构的老年人按照健康档案记录情况，逐步完善养老基本信息和医疗健康信息，并提供基本医疗服务，保证养老机构的疾患老人得到及时救治。

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民政局、县教育体育局、县卫生健康局。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 30 日前，并长期坚持。

（四）提高服务质量，化解特困人员入住敬老院的后顾之忧。各乡（镇）和县

民政局要督促各敬老院做到：一是建立健全制度。严格敬老院各项管理制度和管理人员岗位责任制，增强管理人员的责任感和服务意识，抓好院内环境卫生、饮食、娱乐等安全工作，构建干净、舒适、和谐的生活环境。定期组织开展扑克、棋类、公益劳动等健康有益的活动，为特困老人提供贴心服务，真正让老人感受到敬老院大家庭的温暖。二是提升管护水平。加大对敬老院在岗管理员和护理人员的培训，不断提高服务水平，以满足特困人员的集中供养入住需要，在吃、穿、住、医等方面给予照顾和物质上的帮助。三是加强资金保障。首先特困人员集中供养的生活和护理所需资金从特困供养资金中统筹安排，集中供养机构公建公营聘请的工作人员工资、保险由县财政解决；公建民营养老机构由托管公司或组织自行解决。通过对供养机构开展评星定级工作，争取省、州对敬老院管理运行经费的支持。四是抓好院办经济，管好用好生产用地，大力发展种养殖业，所得收入用于改善供养对象的生活。五是强化服务监管。在敬老院集中供养的，提供服装、被褥等日常生活用品，一日三餐，餐标为二荤三素一汤，对生活不能自理的给予照料，提供日常生活中送餐，清洗衣物和被褥，室内卫生、个人卫生、住院期间的必要照料等基本服务。每月定额向特困人员发放 200 元的零用钱，此外，根据老人平时在院内表现及整理内务整洁程度给予不同的奖励，奖励办法是每月增加 50—100 元的零用钱。六是供养

服务机构人员配备。敬老院管理人员，根据服务对象人数和照料护理需求，按照不低于 1:3、1:6、1:10 的比例为完全丧失生活自理能力、部分丧失生活自理能力、具备生活自理能力特困人员配备服务人员，服务人员主要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或托管单位聘请。

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民政局。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 30 日前，并长期坚持。

（五）探索非特困人员集中供养，逐步提高集中供养的社会化效应。各乡（镇）人民政府和县民政局要积极探索经费保障机制，整合城乡低保、上级项目资金、社会捐赠等多元化、多渠道的经费保障，对建档立卡户、贫困边缘户、普通群众中的独居老人、空巢老人、留守老人等有意愿入住敬老院的非特困老人，可以交纳一定的生活费，进行集中供养，使其幸福安度晚年，让老人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着力构建“老有所养、老有所居、老有所乐”的良好供养环境，提升全县供养服务水平。

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 30 日前，并长期坚持。

（六）强化考核问效，确保全县特困人员集中供养工作取得实效。各乡（镇）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压实主体责任，多措并举，全力动员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入住

农村敬老院，助推全县乡村振兴。县政府办督查室要牵头建立专项督查和每月定期通报制度，将该项工作纳入全县“红黑榜”，根据各乡（镇）动员集中供养人员入住敬老院工作推进情况的排序进行全县通报。县民政局将特困人员集中供养率作为年度考核各乡（镇）的硬指标，强化考核结果应用，将考核结果与项目申报排序、资金安排直接挂钩，集中供养率作为资金分配的重要因素。县民政局与各乡（镇）签订目标责任书，年底由县民政局牵头，组成考核组，对照养老服务质量体系 115 项指

标落实情况，逐一对各乡（镇）农村敬老院进行目标考核，各敬老院的考核结果作为下一年度综合运营补贴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

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办督查室、县民政局。

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 30 日前，并长期坚持。

附件：各乡（镇）特困人员统计表

各乡（镇）特困人员统计表

序号	乡（镇）	分散供养人员数量（人）	集中供养人员数量（人）	床位数	集中供养率（%）	备注
1	江那镇	82	30	89	26.7	
2	平远镇	126	8	190	5.9	
3	稼依镇	25	5	100	16.6	
4	阿猛镇	65	8	100	10.9	
5	阿舍乡	49	5	100	9.2	
6	维摩乡	51	4	100	7.2	
7	盘龙乡	33	10	40	23.2	
8	八嘎乡	104	13	0	9.4	
9	者腊乡	51	3	100	5.5	
10	蚌峨乡	33	9	100	21.4	
11	干河乡	28	2	100	6.6	
合计	——	647	97	1019	——	

说明：因为特困人员实行“动态管理”，每月的人员有变动，特困人员数量（人）每月以县民政局社会救助股统计提供的为准。

第 6 期

6 月 1 日 张弦组织召开县十七届人民政府第 8 次常务会议，洪雪钢、曹明、马兴龙、冯光槐、马娴、陆帝桥参加。张弦到江那镇羊街社区罗锅寨村小组督导防汛减灾应急演练。同日至 2 日，张弦到省发展改革委对接汇报工作。

6 月 1 日—2 日 卢赟到福州大学参加文山州优化营商环境专题培训。

洪雪钢到文山参加文山州援助上海医疗队迎接仪式。

曹明参加县委第二巡察组巡察县林业草原局反馈会。同日，出席十三届县委常委第 39 次会议，冯光槐列席。

王帮江到省公安厅对接汇报工作。

马兴龙参加“弘扬传统文化、传承中华美德、传递温暖力量”庆“六·一”爱心义卖暨“我们的节日·端午”文明实践活动。

同日，到平远镇检查防汛减灾演练工作。

冯光槐陪同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宏一行在砚山考察。组织研究经济指标工作。组织召开砚山县 2022 年招商引资政策兑现审核领导小组第二次会议。同日，陪同省卫生健康委人口家庭处处长张瑞林带队的省级联合检查组一行在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调研铝产业工作。

马娴陪同省卫生健康委人口家庭处处长张瑞林带队的省级联合检查组一行在维摩乡调研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使用问题专项治理工作。同日，在县分会场参加全省 60 岁以上人群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视频推进会。

陆帝桥陪同副州长田燕在砚山调研督导防汛减灾应急演练工作。同日，到稼依镇调研防汛减灾应急演练工作。

6 月 2 日 张弦、冯光槐在县分会场参加州委经济运行暨招商引资推进会。当晚，张弦组织召开县政府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第 3 次集中学习，王帮江、马兴龙、冯光槐、陆帝桥出席，马娴列席。张弦组织召开县十七届人民政府第 9 次常务会议，卢赟、王帮江、冯光槐、马兴龙、马娴、陆帝桥参加。

曹明、王帮江、马娴、陆帝桥在县分会场参加全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誓师大会暨领导小组 2022 年第一次（扩大）会议。曹明到文山参加文山州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反馈会。同日，曹明在文山参加副州长李英杰召集研究自然资源审计发现问题、土地卫片执法整改等相关工作。

王帮江参加砚山县创建法治政府示范县 5 月份调度会。同日，组织研究有关案件。

马兴龙组织研究“铸牢中华民族共同

大事记

体意识示范区”专班工作。同日，参加县委巡察组巡察县市场监管局反馈会。

冯光槐参加砚山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使用问题专项治理省级核查问题反馈会。

马娴到砚山县迈康牧业有限公司开展上门驻企服务。同日，参加全国第七届“万步有约”健走激励大赛砚山赛区启动仪式。

陆帝桥组织研究省反馈 2021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考核情况整改工作。同日，陪同州委副书记李朝伟在砚山调研督导防汛减灾应急演练工作。

6月3日 冯光槐到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组织召开项目建设砚山指挥部暨“中国绿色铝谷”核心区战役指挥部 2022 年第 10 次调度会。

陆帝桥参加县委书记何昌娥召集研究平远地区“三区”建设专题会。同日，陪同县委书记何昌娥到县应急局防汛指挥部、县水务局、气象局调研防汛工作。

6月4日 陆帝桥参加砚山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题会。

6月5日 张弦、卢赟、冯光槐、陆帝桥参加砚山县落实 33 项措施稳经济专题会。

6月5日—8日 洪雪钢随上海市援滇干部联络组文山小组到德宏州考察学习东西部协作工作。

冯光槐到文山参加全州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专项工作暨政府拖欠企业

账款问题专项整治工作专题会。

6月6日 张弦督促落实防汛减灾工作。同日，组织研究页岩砖厂历史遗留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参加县委组织研究“绿美文山”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

卢赟参加县委巡察组巡察州生态环境局砚山分局反馈会。到平远镇组织研究 6 月项目集中开工工作。同日，参加全州政府投资及教育项目建设情况审计调查进点会。参加县委巡察组巡察县政务服务局反馈会。

王帮江组织研究信访工作。同日，到阿猛派出所检查公安工作。

马兴龙约谈县教育体育局和平远镇。到云南立达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上门驻企服务。同日，开展高考考前检查工作。

冯光槐与东田公司洽谈梦幻大世界违法用地整改工作。组织研究防范和化解拖欠企业账款问题专项整治工作。与丰润集团洽谈工程欠款问题。组织研究园区项目用地征迁报件、国有企业改革及融资工作。同日，到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督促项目建设。

马娴调研“三医联动”改革工作。

陆帝桥到马关县考察学习“绿美文山”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

6月7日 张弦组织开展 2022 年高考巡考，马兴龙陪同。张弦参加县委组织研究“希望澡堂”建设工作。同日，张弦调研美丽公路建设、农村裸房改造等工作。

卢赟到干河乡落实防汛减灾、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同日，组织研究救灾物

资储备移交工作和消防救援物资储备工作。

曹明在县分会场参加全国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推进视频会、州级房屋建筑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推进视频会。

王帮江检查高考安保工作。同日，组织研究涉黑涉恶线索核查工作。

马兴龙在县分会场参加全省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现场推进视频会。组织召开县校园安防“四个百分百”工作推进会。

冯光槐到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汇报工作。同日，在省商务厅、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昆明分行汇报工作。

王凯陪同广域铭岛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对外合作部行业总监王术超一行在砚山考察。同日，到砚山瀚林木业有限公司开展上门驻企服务。

马娴组织召开全县集中医学观察场所建设管理专题会。

陆帝桥陪同州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李洁一行在砚山调研“四改三”公路项目建设工作。同日，陪同县委书记何昌娥调研普碳一级公路美丽公路建设和裸墙改造项目工作。当晚，到文山参加省农业农村厅党组书记、厅长谢晖一行到砚山调研粮食生产情况座谈会。

6月8日 张弦、马娴在县分会场参加“国家医学中心专项精准帮扶工程—智能康复基层标准化体系建设工程”项目视频座谈会。同日，张弦组织研究城市提质改造项目。

卢赟出席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2022年度第五次集中学习暨砚山县“七乡讲堂”

第三十八期专题讲座。同日，陪同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调研组在砚山调研社保重点工作。

曹明到省自然资源厅汇报对接国家自然资源督察耕地保护督察反馈问题及领导干部自然资源离任审计反馈问题整改和项目用地报件等工作。

王帮江在县分会场参加文山州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暨命案防控工作推进会。同日，组织研究有关案件。

马兴龙到州双拥办、州民政局汇报工作。同日，陪同省农业农村厅党组书记、厅长谢晖一行在砚山调研杂交稻旱种生产情况。

冯光槐在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汇报工作。同日，在文山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汇报对接工作。

王凯组织研究筹备中国兵器装备集团领导到砚山调研相关事宜。

马娴组织筹备云南省现代化边境小康村建设现场推进会有关事宜。

陆帝桥陪同省政府参事，省水利厅原党组书记、厅长刘刚一行在砚山调研农村供水保障3年专项行动方案实施情况。

6月9日 张弦带队到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开展俊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用地选址工作，冯光槐参加。张弦组织研究政府拖欠企业账款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冯光槐参加。同日，张弦与人民银行文山州支行洽谈打造“乡村振兴金融创新基地”有关事宜，冯光槐参加。张弦、卢赟、洪

雪钢、曹明、王帮江、马兴龙、冯光槐、王凯、马娴、陆帝桥参加砚山县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誓师大会暨领导小组扩大会议、砚山县“绿美砚山”建设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推进会议。张弦组织召开砚山县防范化解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行动和政府拖欠企业账款问题专项整治工作会。当晚，张弦、曹明、冯光槐参加砚山县平远地区“三区”建设土地整治项目工作洽谈会。

卢赟参加砚山县粮食安全行政首长责任制和粮食安全保障工作2022年第2次联席会。组织研究防汛减灾工作，检查物资储备情况。

洪雪钢到稼依镇检查验收小石桥社区、大稼依社区产业发展配套建设项目。

曹明在县分会场参加全省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视频培训会。

王帮江陪同省司法厅一级巡视员夏新建一行在砚山督导枪爆等危险物品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清理大整治工作。

马兴龙到分管部门落实第二季度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派单任务。

冯光槐与丰润集团洽谈工程欠款事宜。

王凯陪同州政协“十项重点工作”第三督导组、州政协党组副书记、副主席玉荣一行在砚山督导二季度扩大沿边开放水平工作。

马娴在县分会场参加全州集中隔离工作视频培训会、全州大学生返乡专题工作会。

陆帝桥陪同省政府参事、省水利厅原党组书记、厅长刘刚一行在砚山调研农村

供水保障3年专项行动方案实施情况。同日，组织召开砚山县G323线美丽公路路地共建项目合作建设协议签订会。

6月10日 张弦、卢赟、洪雪钢、曹明出席十三届县委常委会第40次（扩大）会议，王帮江、冯光槐、王凯、马娴、陆帝桥列席。张弦与华佗建设集团、云南绿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洽谈项目建设。同日，张弦组织研究各类问题大起底大排查问题整改清单，卢赟、冯光槐参加。

曹明到平远镇、稼依镇、维摩乡、盘龙乡调研住建领域相关工作。

王帮江参加2022年枪爆等危险物品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清理大整治工作省级督导问题反馈会。到县委政法委研究扫黑除恶工作。同日，到维摩乡维摩村委会田坝心村小组督导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防汛减灾和产业发展等工作。

马兴龙到省农业农村厅汇报“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工作。

冯光槐陪同中国建设银行云南分行领导在砚山调研。同日，到文山向省级联合检查组汇报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使用发现问题整改情况。

王凯组织研究筹备中国兵器装备集团领导到砚山调研相关事宜。

陆帝桥陪同宁夏泰瑞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马长江一行在砚山考察调研有关项目。同日，调研高标准农田建设及耕地质量监测点建设工作。

6月11日，张弦到维摩乡、阿猛镇、八嘎乡调研防汛减灾工作和高标准农田建

设工作，陆帝桥参加。

卢赟到干河乡调研防汛减灾工作。

王帮江到八嘎乡调研防汛减灾和地质灾害工作。

冯光槐组织研究绿色铝产业集群及绿色低碳园区建设工作。陪同云南能源投资有限公司领导在砚山考察。

6月12日 张弦参加县委召集研究盘龙到机场段美化绿化工作。同日，张弦组织研究国企改革及国企项目工作。

陆帝桥到江那镇、盘龙乡调研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工作。

6月13日 张弦、曹明、马兴龙、陆帝桥参加县委行动领导小组2022年度第12次调度会。张弦、卢赟、王帮江、马娴、陆帝桥参加疫情防控紧急研究部署会。同日，张弦、曹明、陆帝桥参加县委召集研究盘龙收费站到文山砚山机场段绿化提升工作。张弦、王帮江、马娴在阿舍乡督促疫情防控工作。

卢赟陪同州委州政府督查组在砚山督查安全生产工作。当晚，参加防汛减灾调度会。

王帮江到平远镇检查防汛减灾、公安工作。

冯光槐6月13日—15日，在州委党校参加第2期文山州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及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州第十次党代会精神，开展“文山之干”解放思想大讨论专题研讨班培训。

王凯参加县中医医院晋级达标州级评审会。同日至14日，在盘龙乡督促落实

2021年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定点帮扶项目工作。

马娴6月13—14日，在阿舍乡开展疫情防控处置工作。

6月14日 张弦、王帮江在阿舍乡督促落实疫情防控工作。张弦参加《书记县长话家乡》短视频拍摄。同日，张弦、陆帝桥参加县委召集研究盘龙收费站到文山砚山机场段提升打造专题会。当晚，张弦参加省委组织部在砚山调研谈话。

卢赟陪同州委州政府督查组、州商务局局长周贤柱一行在砚山开展综合督查重点工作推进情况。同日，在县分会场参加全州稳就业工作电视电话会和全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电视电话会。当晚，参加研究二季度经济运行工作。

洪雪钢到文山天材爆破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上门驻企服务。同日，到云南中康食品有限公司接受文山广播电视台记者采访。

马兴龙到平远镇组织召开挂钩村(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暨乡村振兴工作部署会。同日，在平远镇、阿舍乡检查教育项目进度和控辍保学工作。

陆帝桥组织研究农业GDP产值工作。

6月15日 张弦陪同省委组织部领导在砚山调研。同日，张弦、洪雪钢、曹明、王帮江、马兴龙在县分会场参加州委人大工作会。当晚，张弦组织召开二季度经济运行专题会，卢赟、曹明、王帮江、马兴龙、冯光槐、王凯、马娴、陆帝桥参加。

卢赟到州统计局汇报对接工作。同日，

大事记

参加市人大常委会视察 2022 年 1 至 6 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工作座谈会。

王帮江组织研究疫情防控工作。

王凯对接央企消费帮扶平台入驻事宜。

马娴到县中医医院参加县中医医院晋级达标州级评审反馈会。

陆帝桥参加县委召集研究城区市政道路绿化建设工作会。陪同县委副书记罗海军到平远镇调研美丽乡村建设及田心社区建设工作推进情况。陪同光筑农业集团云南蓝莓文山区负责人伍大利一行在砚山考察平远差黑海蓝莓项目工作推进情况。同日，在平远镇、稼依镇、维摩乡调研杂交稻旱种、美丽村庄项目建设、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

6 月 16 日 张弦、冯光槐陪同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副厅长保建彬一行在砚山督促指导绿色铝产业集群和绿色低碳园区建设工作。同日，张弦参加《文山之干—我们在行动》融媒体大型直播访谈。当晚，张弦、卢赟、曹明、冯光槐、陆帝桥参加砚山县平远地区“三区”建设工作会。

卢赟、洪雪钢、曹明、马兴龙、王凯、马娴在县分会场参加第 6 期“文山大讲堂”。同日，卢赟到文山参加文山州自然资源规划、住房城乡建设、林草领域相关工作推进会。

曹明到文山参加文山广播电视台交通广播《一路随行服务站》直播节目（林长制专题）。

王帮江陪同省公安厅调研组、省公安

厅党委委员宋广奇一行在砚山调研基层基础工作。当晚，王帮江、马兴龙、马娴在文山参加全州处级领导干部警示教育活动。

马兴龙到“万名党员进党校”培训班授课。

冯光槐到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参加清欠工作专题会。

陆帝桥到维摩乡调研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与文山州土地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李涛一行到平远镇召集研究光筑农业公司差黑海蓝莓项目流转文山州土地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土地协调工作。同日，参加 2022 年砚山县人民武装部第一书记现场办公会。组织研究光筑农业集团公司合作项目协调工作。

6 月 17 日 张弦、卢赟、洪雪钢、曹明、冯光槐、王凯、陆帝桥到文山参加全州处级领导干部警示教育活动。同日，张弦、冯光槐参加全县教育项目建设第五次调度会。

卢赟在县分会场参加全州疫情防控工作调度会。

曹明在文山参加全省“三区三线”划定工作视频调度会。6 月 17 日—19 日，王帮江、马兴龙、马娴在文山参加文山州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及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州第十次党代会精神，开展“文山之干”解放思想大讨论专题研讨班培训。

冯光槐与州电力公司洽谈干河变、平远光伏发电项目用地等事宜。组织研究国企融资工作。

王凯陪同州政协副主席李顺福一行在

砚山督察林长制工作。

陆帝桥参加砚山县 2022 年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暨综治维稳工作会、砚山县物流保通保畅及交通运输营商环境工作座谈会。

6 月 18 日 张弦、卢赟、冯光槐陪同省委省政府稳增长保市场主体保就业保民生防风险第四督查组、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副厅长郭品一行在砚山开展专项督查。同日，张弦陪同州委组织部领导到松南菜场、大稼依社区、县中医医院调研有关工作。

冯光槐到云南立达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云南创新合金有限公司、云南中康食品有限公司、金七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走访。

6 月 19 日 冯光槐组织召开搬迁安置工作推进会。

6 月 20 日 张弦到广南县参加全州 6 月重点项目集中开工暨“绿美文山”现场观摩活动。同日，张弦、冯光槐陪同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崔晓楠一行、济南万瑞炭素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梁瑞国一行在砚山调研洽谈项目。

卢赟到阿猛镇开展巡河。参加砚山县 2022 年 6 月项目集中开工仪式。同日，卢赟、洪雪钢、曹明、王凯参加云南省领导干部时代前沿知识讲座（第 128 讲）。

曹明参加砚山县“绿美砚山”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会议。

王帮江陪同省禁毒办副主任、省公安

厅禁毒局副局长余兵一行在平远镇调研禁毒工作。

6 月 20—22 日 马娴带队到临沧市云县、大理州祥云县、楚雄州禄丰县考察学习医药体制改革及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工作。

陆帝桥组织研究财政涉农资金整合使用工作。同日，到省交通运输厅、省公路局汇报农村公路进村道路建设工作。

6 月 21 日 张弦与云南天进建设有限公司、云南昌农农牧食品有限公司洽谈工作。到文山参加全州 2022 年下半年征兵工作会。同日，听取县水务局、县林业草原局有关工作情况汇报。张弦、冯光槐陪同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李永忠在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区调研园区外部供电线路建设工作。

卢赟在县分会场参加全州教育领域安全工作视频会。同日，调研能源项目建设情况。

洪雪钢到江那镇路德村委会督查污水处理项目。

王帮江陪同省科技厅党组成员、省科学技术院院长阮朝奇一行在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调研铝产业工作。

马兴龙陪同省委统战部调研组在砚山调研宗教工作。同日，陪同中铁昆明局调研增设高铁站工作。

冯光槐组织研究国开行贷款事宜。陪同州政府副秘书长张斌一行在砚山调研魏桥创业集团项目合作事宜。同日，陪同省投资促进局副局长王青梅一行在砚山调研

大事记

招商引资工作。陪同山东铝都公司崔东一行在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考察铝产业工作。

王凯到盘龙乡、县教育体育局、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对接中国兵器装备集团领导到砚山调研事宜。

6月21日—23日 陆帝桥在云南省委党校（行政学院）参加建设现代农业体系专题研讨班培训。

6月22日 张弦组织研究财政工作，冯光槐参加。同日至23日，张弦、曹明到省自然资源厅、省林业草原局对接汇报工作。

卢赟陪同州人大常委会“文砚同城化”建设战役督导组在砚山对“文砚同城化”建设战役工作开展集中督导。同日，陪同省普查办调研检查组在砚山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督查检查。

洪雪钢陪同州政协研究室主任唐正科一行到平远镇、维摩乡调研乡村振兴示范工程。

王帮江到平远镇调研警务站建设工作。同日，到稼依镇第六中学检查疫情防控、校园安全和未成年人犯罪等工作。

马兴龙组织召开砚山县畜禽私屠滥宰专项整治行动工作安排会和教育项目施工企业约谈会。同日，陪同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机关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巡察办主任蒋凯一行在砚山核查中药饮片（生物医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项目工作。

冯光槐参加州政府领导召集的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园区优惠政策优化方案专

题会。到州财政局汇报工作。

6月23日 张弦参加州统计局调研组在砚山调研二季度经济运行情况座谈会。当晚，组织研究投资项目工作。

卢赟到干河乡组织研究电力、通信设施、开展巡林、督查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疫情防控等工作。同日，在干河乡开展乡村换届后“回头看”工作并上党课。

洪雪钢到阿舍乡调研沪滇项目。

王帮江在县分会场参加全州公安机关教育整顿以案促改推进会。同日，到党支部联系点维摩村委会讲党课并督导人居环境工作。

马兴龙陪同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纳杰一行在砚山调研教育项目建设及校园安全工作。

冯光槐组织研究财政衔接资金支出工作。落实2022年第二季度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工作。在县分会场参加政策性金融支持农村路网高质量发展工作推进会。同日，陪同州政协副主席李顺福一行在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开展提案调研。组织研究园区外部供电线路建设工作。

王凯陪同州政协督导组、州政协副主席李军一行在砚山督导综合水利工程建设工作。同日，召集有关部门对接中国兵器装备集团领导到砚山调研事宜。

马娴在县分会场参加2022年妇儿工委全委扩大会议。在县疫情防控指挥部研究有关工作。

6月24日，张弦在平远镇参加38240工程开工典礼。同日，督促落实教育建设

项目。

卢赟组织研究工业统计工作。听取分管部门汇报二季度全面从严治党落实情况并开展廉政谈话。同日，组织研究项目工作。

洪雪钢到蚌峨乡调研沪滇项目。

曹明到维摩乡开展换届后乡（镇）、村（社区）班子建设“回头看”工作。

王帮江听取分管部门汇报二季度全面从严治党落实情况。陪-17-同州公安局常务副局长董建文一行在砚山调研公安工作。同日，开展有关安保工作。

马兴龙到平远镇开展人居环境治理、民族团结和学校项目建设工作。

冯光槐组织研究经济指标工作。陪同富滇银行党委委员王克强一行在砚山调研。同日，到干河乡碧云村委会、干河村委会督促落实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并讲授党课。

王凯调研医疗卫生项目。

马娴陪同由州政协副主席级干部马志山带队的州疫情防控指挥部综合督查组在砚山督查新冠肺炎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同日，在县分会场参加全州疫情防控工作视频调度会。

陆帝桥在省水利厅、云南云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汇报农村供水保障项目工作、对接 3P 项目整改工作。

6 月 25 日 卢赟到干河乡卡吉村委会开展“绿美文山先锋行”活动。

马兴龙陪同州委书记陈明，州委副书记、州长马忠俊一行到平远镇调研学校建

设项目。

冯光槐到干河乡碧云村委会布标村小组督促落实“绿美砚山”建设工作。同日，到江那镇铕卡村委会参加 6 月主题党日活动。到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研究园区外部供电线路建设工作。

6 月 26 日 张弦与上海悉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座谈 3 万吨三七脱残留生产线项目，冯光槐参加。当晚，张弦、马兴龙、冯光-18-槐参加砚山县教育高质量发展暨项目建设第六次调度会。

冯光槐组织召开县政府办公室工作会议。

陆帝桥到文山参加文山州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情况反馈会。

6 月 27 日 张弦参加审核文砚二级路绿化美化设计方案专题会。听取分管部门、乡（镇）二季度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派单落实情况汇报。同日，到砚山县第一中学、第四中学、第五中学调研高中教育工作。当晚，张弦组织召开县政府党组 2022 年第 6 次会议、县政府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 2022 年度第四次集中学习，卢赟、洪雪钢、王帮江、马兴龙、冯光槐、王凯、陆帝桥出席，马娴列席。张弦组织召开十七届县人民政府第 10 次常务会议，卢赟、洪雪钢、王帮江、马兴龙、冯光槐、王凯、马娴、陆帝桥参加。

卢赟到县住房城乡建设局调研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和经济指标情况。组织研究各项收费标准事宜。同日，在县分会场参加文山州开发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组

织召开的开发区业务培训视频会。

王帮江组织研究有关信访案件和安保维稳工作。

马兴龙到六诏小学调研并讲党课。同日，陪同省教育厅在砚山调研文职院建设工作。

冯光槐组织研究县农业农村服务中心装修有关工作和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区优惠政策优化方案。同日，参加海创二期项目-19-签约仪式。陪同海螺集团领导在砚山考察。到州农发行、州建行、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汇报对接融资、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区用地报件失地农民保证金等工作。

王凯到八嘎乡党支部联系点开展相关工作。

马娴组织研究砚山县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方案。同日，组织研究疫情防控工作。

陆帝桥组织研究补佐水库、五谷冲水库 PPP 项目整改工作。同日，陪同文山州秸秆垃圾等废弃物综合利用和禁止露天焚烧工作督导组在砚山督导秸秆垃圾焚烧工作。组织召开普者蓝项目工作调度会。

6月28日 张弦参加县委组织研究中央审计抽查 2017—2018 年卫片图斑反馈问题暨自然资源督察成都局 2021 年耕地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张弦组织研究国土空间规划“三线”划定工作，洪雪钢、马兴龙、马娴参加。同日，张弦、洪雪钢、王凯在县分会场参加全省东西部协作和定点帮扶工作现场推进电视电话会。

当晚，张弦组织研究医共体建设工作。

6月28日—29日 卢赟到省发展改革委对接汇报工作。曹明陪同州重大项目调研组、州发展改革委副主任朱洪武一行在砚山调研重大项目用地保障情况。同日，参加县委召集的“问题楼盘”项目建设推进会。陪同县委副书记罗海军调研“两污治理”工作。

王帮江陪同州委政法委副书记何德向一行在砚山调研党的二-20-十大安保维稳和“四个专项行动”工作。

马兴龙陪同州打造“中国绿色铝谷”核心区战役指挥部调研组在砚山调研水电铝工作。同日，到文山参加全省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审计发现问题专项治理专题视频会。

冯光槐在县分会场参加全州商务核心指标完成情况工作会。同日，到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汇报工作。

马娴参加州财政局到砚山答复州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座谈会。

陆帝桥组织研究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作。在县分会场参加全省农村厕所革命新闻媒体有序监督问题通报视频会。同日，在县分会场参加全省农村供水保障 3 年专项行动推进视频会。

6月29日 张弦、王帮江、陆帝桥参加砚山县“绿美砚山”建设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现场观摩会、砚山县“绿美砚山”建设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推进会。张弦、王帮江参加县委组织研究砚山县鑫理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有关事宜。同日，

张弦、曹明陪同副州长李英杰在砚山调研城市建设工作和现场督办交办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信访事项整改工作和国家自然资源督察成都局土地例行督察发现问题整改工作。张弦组织研究砚山县房地产项目建设工作。当晚，张弦到州委组织部参加第八期“组工讲堂”活动。

洪雪钢到江那镇路德村委会督查泸滇污水处理项目。

王帮江在县分会场参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方案（第九版）》视频培训会。

马兴龙参加市人大常委会开展“云南省创建生态文明排头兵促进条例”执法检查座谈会。同日，到江那镇“万名党员进党校”培训班授课。

冯光槐在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参加云南省制造业集群竞赛现场评审和答辩会。

王凯到县财政局对接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帮扶项目资金到位相关事宜。同日，到蚌峨乡、阿猛镇开展巡河。

马娴在县分会场参加地震灾害防范应对准备检查对接反馈意见整改工作电视电话会。陪同副州长田燕一行到稼依卫生院、县人民医院和县中医医院调研医改工作及医共体建设情况。

陆帝桥调研莓隆镇二期项目推进工作。组织研究农村公路进村道路项目建设工作。当晚，参加县委召集研究“美丽公路”建设工作。

6月30日 张弦、卢赞、曹明、王帮江、马兴龙、冯光槐、王凯、陆帝桥在县分会场参加第一期“文山之干·书记大播

台”会议。张弦组织召开砚山县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双提升”工作安排部署会。同日，到文山参加全州2022年上半年经济运行分析专题会。当晚，组织研究项目专债工作。

卢赞在县分会场参加全州防汛工作视频调度会。同日，到州委组织部参加考察谈话。

洪雪钢到维摩乡调研泸滇项目并开展巡河。同日，洪雪钢出席十三届县委常委会第41次会议，王帮江、陆帝桥列席。

曹明组织研究项目前期要素保障工作。同日，陪同省安全生产调查组在砚山调查安全生产工作。

王帮江到看守所检查工作。

马兴龙到干河乡参加希望澡堂开工仪式。同日，到干河乡、维摩乡检查教育项目建设进度情况。

冯光槐组织召开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项目建设砚山指挥部工作调度会。同日，到文山参加改进紧急信息报送工作专题培训会。开展“七一”走访慰问。王凯陪同州委第四督查组、州信访局副局长梁洪一行在砚山督查大排查大起底问题整改工作。

马娴到省卫生健康委汇报工作。